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启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荣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 国际市场不确定的风险：公司燃气具产品以出口为主，如主要出口国政策发生变化将影响公司出口业务。公司将在进一步稳住欧美发达国家原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继续拓宽新市场。同时，公司将不断提高研发、质管及交货等综合能力，尤其是加大力度开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创造新的利润空间，谋求更大的发展前景。

(2) 汇率变动风险：人民币汇率变化的不确定性增加，若汇率变化，产品售价不能及时作相应调整时，将对当年的损益构成影响。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密切关注外汇及市场的变化，视情况采取相应的对策。

(3) 产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随着国家继续抓供给侧改革及规范各项管理，将导致主要原材料及燃料价格上涨。

(4) 生物质燃料供应及供应价格波动的风险：一方面，虽然我国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资源丰富，适宜发展生物质能利用产业，但生物质资源分散、容重

小、储运不方便，收集和运输需要耗费大量成本，经济实用的收集、运输等技术装备不足，导致秸秆的收储运体系建设滞后，燃料成本控制存在一定难度，是影响秸秆能源化发展的因素之一。另一方面，因公司生物质项目所在地周边近距离新增了同类项目，将导致项目所在地燃料需求竞争加剧，从而可能导致燃料供不应求和价格上涨。公司将根据生物燃料产业的农林业属性、多样性和地域性等特点，在新项目未成形之前，通过做好项目规划、市场调研，选择燃料供应较为保障的区域，尽可能减少因燃料供应数量及供应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产生的影响。

（5）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运营初期达不到预期的风险：虽然公司已经投资并顺利运营多个生物质发电项目，积累了生物质发电项目复制经验。但由于每一个生物质发电项目建成后均需进行调试、消缺和完善，若该过程长于预期或不能按期达产，会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6）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补贴电费结算不及时的风险：根据《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2]102号），要经过国家能源局审核确认并列入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才能实现按月结算补贴电价。受申报手续影响，一般投产后两年才能列入上述目录，实现按时结算补贴电费。

（7）工业集中区热电联产项目能源价格上涨的风险：集中供汽、热电联产项目以煤炭作为能源，其运营成本主要是煤炭消耗成本。因此煤炭采购价格的大幅变动将直接导致项目的运营成本出现变动。公司已在供汽协议中提前设定调价机制来转移煤炭价格变动所带来的成本上升压力，以降低煤价变动风险。但若用户方不严格按协议进行调价，亦有可能导致业绩保障的不确定。

（8）工业集中区热电联产项目用户行业不景气的风险：集中供汽、热电联产项目用户企业的经营情况直接影响项目的蒸汽供应量、运行小时、回款时间等，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虽然公司在项目投资决策前，通过做好市场调研，选择与优势用户行业合作等手段降低风险，然而，行业景气情况受政策、国民经济等不可控因素影响，该风险仍然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良影响。

（9）热电联产项目手续办理进度缓慢或工业集中区热电联产项目用煤所在区域对用煤量的限制均有可能对项目业绩构成风险。

（10）由于可再生能源电力的发展较快，国家的补贴支付力度存在不确定性。

（11）如国家有关政策发生变动将可能对已签订投资协议的项目能否按计划落地构成风险。

（12）人力平均成本上升的风险：由于我国人力资源成本近年呈上升趋势，为此公司积极进行技术改造，逐步实施信息化和自动化生产，但实施自动化也带来了对专业技工需求的增加，若自动化水平不能达到预期，有可能导致人力平均成本的上升。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1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长青集团/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创尔特	指	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阀门公司	指	中山市长青气具阀门有限公司
骏伟金属	指	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活力公司	指	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
长青环保	指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长青热能	指	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
沂水环保	指	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明水环保	指	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鱼台环保	指	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宁安环保	指	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荣成环保	指	荣成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扶余科技	指	扶余长青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鄄城生物质	指	鄄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郟城生物质	指	郟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嘉祥生物质	指	嘉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忠县生物质	指	忠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茂名热电	指	茂名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曲江热电	指	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满城热电	指	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
鹤壁热电	指	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雄县热电	指	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
蠡县热电	指	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
中方热电	指	广东长青（集团）中方热电有限公司
孝感热电	指	孝感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铁岭环保	指	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永城生物质	指	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新野生物质	指	新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松原生物质	指	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睢宁生物质	指	睢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内黄生物质	指	内黄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滑县生物质	指	滑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阜宁生物质	指	阜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延津生物质	指	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周口生物质	指	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灯塔生物质	指	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虞城生物质	指	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曹县生物质	指	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信阳生物质	指	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方城生物质	指	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蓬莱生物质	指	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名厨香港	指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赢周刊	指	广州赢周刊传媒有限公司
新产业公司	指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大报	指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巨潮网	指	巨潮资讯网站（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长青集团	股票代码	00261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青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CHANT GROUP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ANT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启强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工业大道南 4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15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工业大道南 4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15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chinachant.com">http://www.chinachant.com</a>		
电子信箱	DMOF@chinachant.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葶意	苏慧仪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工业大道南 42 号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工业大道南 42 号
电话	0760-22583660	0760-22583660
传真	0760-89829008	0760-89829008
电子信箱	DMOF@chinachant.com	DMOF@chinachant.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山市小榄工业大道南 42 号（公司证券部）、深交所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28208462-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立倩 洪雪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号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刘德新、汪晖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892,681,694.89	1,906,788,763.99	1,906,788,763.99	-0.74%	1,600,738,432.16	1,600,738,43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580,351.95	163,128,793.76	163,128,793.76	-46.31%	109,628,966.14	109,628,96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691,937.60	154,344,863.70	154,344,863.70	-41.24%	102,209,553.41	102,209,55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035,480.90	298,330,030.39	298,330,030.39	-90.60%	135,508,303.20	135,508,30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9	0.2254	0.2254	-47.25%	0.1516	0.15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89	0.2243	0.2243	-46.99%	0.1556	0.1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0%	8.83%	8.83%	-4.53%	6.66%	6.66%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4,122,588,532.88	3,255,692,868.50	3,255,692,868.50	26.63%	2,904,240,985.19	2,904,240,98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9,750,544.42	1,979,053,324.93	1,979,053,324.93	6.10%	1,597,728,072.20	1,597,728,072.2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资产处置收益上年发生额增加-2,807,490.07 元，营业外收入相应减少 116,975.21 元，营业外支出相应减少 2,924,465.28 元。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无影响。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6,574,855.16	410,203,413.25	497,161,734.41	498,741,69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21,114.82	24,626,932.24	21,011,665.59	16,520,63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61,597.78	21,487,180.97	18,670,179.63	26,872,97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79,195.44	43,455,528.96	111,677,709.89	-73,518,562.51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01,458.76	-1,686,318.26	-248,217.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81,291.96	5,627,526.25	7,479,205.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364,077.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1,829.78	1,053,053.02	1,171,646.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7,753.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03,248.63	574,408.62	1,251,49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82.81	
合计	-3,111,585.65	8,783,930.06	7,419,412.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大致情况如下：

（一）环保热能业务方面，包括生活垃圾发电产业、生物质热电联产产业和工业集中区的热电联产产业。

其中：

#### 1、生活垃圾发电产业：

（1）运营模式：以政府无偿供应的生活垃圾为原料，生产电力并上网销售。

（2）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国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未能达到国家《“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的有关要求；

（3）行业发展阶段：成长期

（4）周期性特点：公司生活垃圾发电项目产生的电能除少量自用外全部上网销售，因此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 2、生物质热电联产产业：

国家于2016年发布了《生物质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其中明确提出：推进生物质直燃发电全面转向热电联产。因此公司对原生物质发电产业定位作了微调，加入对供热的考虑；

（1）运营模式：以公司向农民或经纪人有偿收购的农作物秸秆、林业废弃物等生物质为原料，生产热力、电力和固体燃料等可再生能源，以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变废为宝。其中电力上网销售，热力及固体燃料向客户销售。

（2）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秸秆因没有有效利用途径，而在田间地头露天直接焚烧，严重污染空气，同时国家环保部通过卫星对秸秆焚烧火点实施遥感监测，且各地也出台了严厉的处罚制度。

（3）行业发展阶段：成长期

（4）周期性特点：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产生的电能除少量自用外全部上网销售，因此在发电业务上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供热方面，则根据不同的热用户类型分别出现不同的周期性特点。若用户为工业用户，则供热业务受用热企业行业周期性影响；若用户为居民，则存在明显的周期性，仅在采暖期存在对外供暖。

#### 3、工业集中区热电联产产业：

（1）运营模式：以高效能、低排放技术建设营运集中供热或热电联产设施，替代分散小锅炉，以解决工业集中区内工业用蒸汽和取暖问题，可大幅节省用煤，并实现烟气的达标排放。

（2）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国家在2013年印发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提出“到2017年，除

必要保留的以外，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禁止新建每小时2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将通过集中建设热电联产机组逐步淘汰分散燃煤锅炉。2016年3月，五部委联合印发《热电联产管理办法》（发改能源[2016]617），对热电联产项目的规划建设作了规范，并明确了提出热电联产机组所发电量按“以热定电”原则由电网企业优先收购。开展电力市场的地区，背压热电联产机组暂不参与电力销售的市场竞争（“市场竞争”具体指：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文件精神，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发电企业上网电价、电量由用户或售电主体与发电企业通过协商、市场竞价等方式自主确定的交易模式），所发电量全额优先上网并按政府定价结算。这为公司的热电联产项目电力全额上网提供了保障。

### （3）行业发展阶段：成长期

（4）周期性特点：热电联产项目具有明显的销售半径，且公司所投资热电联产项目位于工业集中区内或附近，公司热电联产业务受园区的用热企业行业周期性影响。

截至2017年12月，公司在全国投产、建设和筹建中的环保热能项目达48个，累计装机容量达1821MW。在2017年7月12日由中国生物质能联盟发布的2016年中国生物质发电企业排名中，公司农林生物质发电并网装机容量列第八位，但农林生物质发电年上网电量却能位列第四位，这标志着公司生物质发电项目的运行小时数、负荷率、自用电率等各项运行指标均达到业内顶尖水平。

**（二）燃气具制造业务方面，内销的产品包括燃气热水器、燃气灶具、燃气壁挂炉等；而外销产品主要包括燃气烤炉和燃气取暖器等。**

#### 1、经营模式

##### （1）内销产品

公司传统内销业务由厨卫燃具事业部负责，内销的主要产品包括：燃气热水器、燃气灶具、油烟机、消毒柜、燃气壁挂炉等。目前，公司销售渠道主要分为线上（电子商务平台）和线下（代理商实体店）两种模式。

在线上渠道，公司利用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公司产品，目前公司电子商务的销售模式分为两方面：一方面，工厂直营淘宝（天猫）店；另一方面，与代理商合作，授权部分代理商代理经营的如：苏宁易购、京东、淘宝天猫店、1号店、好想购等电商渠道。线上销售主要以零售为主。

在线下渠道，采取代理商经营制模式销售公司产品，由公司总部指导，代理商进驻苏宁、国美等全国连锁大型家电卖场以及部分当地强势卖场和商超等。同时，代理商精挑细选合适的门店，积极地设立专卖店、专营店。在公司总部的指导和策划下，配合代理商开展渠道培训、产品培训、人员培训、售前培训、售中技巧指导、售后服务、推广促销等相关市场活动。线下销售主要是以工程、批发、零售为主。

##### （2）外销产品

公司外销产品主要包括燃气烤炉和燃气取暖器。OEM/ODM模式是我国企业目前产品出口的一个重要形式，也是公司外销产品的主要销售模式。

#### A、OEM

OEM是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原始设备制造商）的缩写，它是指一种“代工生产”方式，其含义是制造厂商没有自主品牌、销售渠道，而是接受品牌厂商的委托，依据品牌商提供的产品样式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 B、ODM

ODM是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自主设计制造商）的缩写，指制造厂商除了制造加工外，增加了设计环节，即接受品牌厂商的委托，按其技术要求承担部分设计任务，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2、业绩驱动因素：一方面公司燃气具产品生产规模较大，是业内自我配套能力最强、工艺最完整的企业之一，另一方面，近年来制造部门优先发展有市场定位的业务、加快技改步伐、提升工人素质，以及深挖老市场的潜力，加快开发新市场，这些都将成为燃气具业务业绩提升的驱动因素。

3、行业发展阶段：成熟期

4、周期性特点：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对燃气具行业有一定的影响，燃气具行业需求量受经济发展周期性影响而呈现一定的变化，但是总体来说燃气具行业需求量稳中有升。

公司燃气具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产品出口世界三十多个国家，现拥有三大生产基地。公司出口的烤炉和取暖器等燃气具产品种类齐全，拥有数百种规格，已分别通过CE、CSA、IAPMO、AGA、UL等国际质量体系认证，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变动。
固定资产	减少 2.75%，主要原因是正常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增加 21.87%，主要原因是增加环保热能产业土地使用权所致。
在建工程	增加 75.99%，主要原因是增加环保热能产业项目工程投入所致。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核心竞争力在于：

#### （1）具有环保项目运营经验优势。

由公司建设运营的广东省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发电项目，以及山东省沂水、鱼台生物质发电项目和黑龙江省宁安、明水生物质发电项目自建成投产至今，一直安全运行，取得了稳定的收益，所有发电项目连续两年上网发电时间均超过了8000小时。优良的运营数据，证明了长青生物质热电项目运行的精细化管理模式是可以复制和延续。

这说明公司环保项目的盈利模式能成功复制。此外，公司将制造业积累的精细化管理经验成功运用到

环保项目的运营，以及推行扁平化管理机制而实现的快速反应，也是公司环保项目运营成效不断提升的主要因素。

目前，公司环保能源业务整体扩大并渐成规模，且已部份形成了自我造血的功能。公司的生物质综合利用业务已由探索阶段进入了整体起动阶段，由单个效应跨向整体效应；公司工业园区集中供热项目陆续开工建设并形成规模。生物质项目由单纯发电向生物质热电联产转化，为公司下一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2）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布局优势

通过近几年的科学布局和持续开发，公司在东北、华北、华中、华东等农林生物质燃料丰富地区储备了大量高品质项目资源，优选30多个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 （3）外销及行业地位优势。

公司制造产业以燃气具产品出口为主，产品出口世界三十多个国家，现拥有三大生产基地。经过多年的发展，产品销售到欧洲、北美、大洋洲以及南非等地，积累了一批稳定的客户资源，建立起长期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

近年，公司不断提升企业的综合实力和行业地位，先后被相关政府部门和机构评为“中国轻工业五金行业十强企业”、“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广东省百强民营企业”、“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工作单位”、“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等，是燃气热水器、燃气灶具、燃气旋塞阀、调压器、燃气安全控制装置等五种产品的行业和国家标准的起草人之一。

公司已建立起获得中国、欧盟CE和北美CSA三项认定的产品检测中心，并与北美最权威的燃气产品认证机构CSA正式缔结战略合作关系，这意味着公司检测中心不仅可在相关的范围内开展认可测试业务，产品直接在公司的实验室测试并被国际客户认可，还将通过与CSA的战略合作增强国际市场竞争力。

### （3）生产制造能力优势。

公司燃气具产品生产规模较大，是业内自我配套能力最强、工艺最完整的企业之一，已配备了模具制造、压铸、锻压、钣金冲压、剪切、分条、机械切削、焊接、搪瓷、粉末喷涂、装配线等生产手段。公司产品种类包括燃气热水器、燃气灶具、壁挂炉、烤炉和取暖器等多种产品，拥有较齐全的产品线。

公司一直注重企业质量控制体系的建立及完善，从原材料到产成品有一整套成熟、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而主要出口产品均取得CE、CSA、UL、AGA等多项海外认证。公司于1996年已取得了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至今获得ISO9001:2008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0年，公司被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全国家用燃气热水器行业“质量效益型”五强企业。2012年，子公司创尔特取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以下简称CQC）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简称EMS）的第三方认证，率先响应国内外客户和相关方对环保要求，这大大满足了国内外品牌商的全球性商品采购需求，有利于制造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 （4）研发和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研发在企业发展中的作用，不断加强研发队伍的培养和技术人才的引进。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完整的研发体系及综合实力和创新能力较强的研发技术团队。公司已建立起面向专业化市场的研究机构，形成了市场化的技术创新激励机制，多年来先后在同济大学、重庆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九所高等院校中设立“长青燃气奖学金”，开展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这为研发队伍的发展壮大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在产品技术方面，鉴于公司长期以来坚持自主创新，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在行业内率先跻身“全国知识产权工作试点单位”、“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民营企业”及“广东省专利工作先进企业”行列。至2017年12月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数量达到169项，拥有并储备了一定规模的前沿技术项目。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17年，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公司围绕“顺势而为，快速应变”的战略方针和发展规划，认真贯彻落实年初各项工作，全心致力于环保与制造两大业务板块的发展。然而，由于新增的环保热能项目大多处于建设期或筹建期，暂无新项目投产，加上汇率波动及金属材料大幅上涨等客观因素，在2016年创出销售额与净利润的历史新高之后，公司2017年的业绩出现了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268.17万元，同比减少0.74%；营业利润12,308.67万元，同比减少22.87%；利润总额为12,379.85万元，同比减少42.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58.04万元，同比减少46.3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412,258.85万元，较期初增加26.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09,975.05万元，较期初增加6.10%；本期基本每股收益0.1189元，较去年同期的0.2254元下降47.25%。

#### （一）环保产业

报告期内，环保产业的营业收入为71,996.08万元，对比去年同期略降1.4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明水环保于报告期内因技改而停机所致。

尽管因暂无新项目投产而使环保板块的业绩无明显提升，但公司已投产的发电项目在报告期内均继续保持了良好的经营业绩，至报告期末，所有发电项目连续两年上网发电时间均超过了8000小时，这标志着公司生物质发电项目的运行指标达到业内领先水平。

备受投资者关注的河北省三个燃煤热电项目，在报告期内也取得不同程度的进展。满城项目克服了诸多困难，已接近实现以热电联产方式投产；雄县项目、蠡县项目的前期工作有所突破。这几个项目投产后将为雄安新区的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和保定地区的大气治理和节能减排作出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还全力加快了各在建项目的建设进度，其中茂名、曲江项目建设已接近尾声，有可能成为公司2018年业绩的又一增长点；中心组团垃圾焚烧扩容项目手续办理进展顺利；铁岭项目已开工建设；多个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核准等合法性手续的办理在向前推进。近两年在山东、河南、江苏、吉林、辽宁等省份已成功签约的一批优质的生物质项目，也将使公司保持足够的发展后劲。

目前，公司主营的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产业在国内能源行业中虽然仍处于成长阶段，但高度契合了国家秸秆禁烧、雾霾治理和国家精准扶贫战略，正迎来国家能源战略转型发展各项政策的利好时机。2017年7月19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该文件中提及的生物质发电项目重点规划发展地区如河南、山东和东北三省等均是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战略布局重镇，该《指导意见》的实施，有利于加快公司在上述地区及拟开发区域的生物质项目拓展和落地的速度。2018年2月，国家能源局发文组织各省开展“十三五”生物质发电规划的修订工作，根据修订方案，申请纳入国家“十三五”规划布局修订方案的项目应为热电联产项目，公司在手的大部分生物质项目的项目类型均与该方案要求吻合，这正是公司近两年提前布局、顺势而为的成果体现。

#### （二）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产业的营业收入117,272.0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28%。尽管因人民币汇率变动和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使公司制造业务业绩受到较大的影响，但历史最悠久的阀门事业部通过扩大自营业务，增加市场份额，继2016年较好业绩的基础上再创新高；燃具事业部虽然面临主要客户订单量下滑及材料成本增加等的压力，仍努力争取最好结果；加上其他事业部的共同努力，使制造业务总体保持了盈利，且守住了上一年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各事业部加紧修炼内功，继续大力推行精益改善、自动化改造，优秀技改项目层出不穷，范围广泛，涉及产品结构优化、生产工艺优化、生产布局改善、流水线改造、自动化改造、节能降



耗等多个领域，致力于减少用人、提升工作效率。如阀门事业部新投产的温控阀自动加工线和旋塞阀自动生产线，使得人均效率和产值提升明显；由研发与生产合力完成的温控阀双转盘加工专机技改项目，使阀体生产周期由工艺更改前的16小时缩短为2小时，一次加工合格率提升2%；而骏伟事业部除了开展常规的技术改造外，更是另辟蹊径地针对基层人员推出人才复制计划，通过一年的辅导，已搭建起从新员工到成为部门长的职业教育体系，且成功建立了人才技能训练中心，通过技能培训，使新员工熟悉上岗训练时间缩短50%，这为制造业务基层员工的技能提升提供了一个可供借鉴的范本。

2018年是实施国家“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2018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在环保方面释放出的强烈信号，意味着今年生物质能面临产业化发展的重要机遇。同时，中央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将进一步激发实体经济的活力。2018年，公司将乘政策的东风，继续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项目拓展、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配套资金提供保障，同时加大对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拓展、建设、达产的力度，并进一步加快自动化升级改造步伐、扩大产能，做好配套管理调整，通过改革和深化改革全方位增强公司的应变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励精图治，夯实更牢固的基础，实现公司业绩的再次腾飞，以更佳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的厚望！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92,681,694.89	100%	1,906,788,763.99	100%	-0.74%
分行业					
制造业	1,172,720,893.00	61.50%	1,176,019,441.36	61.68%	-0.28%
环保产业	719,960,801.89	37.76%	730,769,322.63	38.32%	-1.48%
分产品					
户外及取暖用品	867,309,722.85	45.82%	831,137,259.31	43.59%	4.35%
厨电产品	305,411,170.15	16.14%	344,882,182.05	18.09%	-11.44%
生物质综合利用	719,960,801.89	38.04%	730,769,322.63	38.32%	-1.48%
分地区					
国内	958,689,801.29	50.65%	929,525,307.98	48.75%	3.14%
国外	933,991,893.60	49.35%	977,263,456.01	51.25%	-4.4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b>分行业</b>						
制造业	1,172,720,893.00	956,888,005.91	18.40%	-0.28%	7.17%	-5.67%
环保产业	719,960,801.89	546,735,243.47	24.06%	-1.48%	4.18%	-4.13%
<b>分产品</b>						
户外及取暖用品	867,309,722.85	722,605,803.48	16.68%	4.35%	12.94%	-6.33%
厨电产品	305,411,170.15	234,282,202.43	23.29%	-11.44%	-7.41%	-3.34%
生物质综合利用	719,960,801.89	546,735,243.47	24.06%	-1.48%	4.18%	-4.13%
<b>分地区</b>						
国内	958,689,801.29	723,714,547.13	24.51%	3.14%	8.08%	-3.45%
国外	933,991,893.60	779,908,702.25	16.50%	-4.43%	4.26%	-6.9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台	3,183,196	2,917,701	9.10%
	生产量	台	3,156,382	2,877,412	9.70%
	库存量	台	191,703	218,517	-12.27%
生物质发电	销售量	千万时	1,084,770,337	1,111,630,748	-2.42%
	生产量	千万时	1,084,770,337	1,111,630,748	-2.42%
	库存量	千万时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材料成本	703,811,316.60	46.81%	635,727,210.90	44.84%	1.97%
制造业	直接工资	76,110,818.89	5.06%	81,956,143.31	5.78%	-0.72%
制造业	折旧费	14,628,089.25	0.97%	14,760,884.98	1.04%	-0.07%
制造业	燃料及动力	15,260,357.81	1.01%	13,579,072.06	0.96%	0.05%
制造业	其他制造费用	71,665,728.52	4.77%	65,018,653.55	4.59%	0.18%
制造业	征退差	75,411,694.84	5.02%	81,818,042.88	5.77%	-0.75%
环保产业	材料成本	372,306,210.33	24.76%	354,543,453.54	25.01%	-0.25%
环保产业	直接工资	34,978,323.21	2.33%	32,230,520.00	2.27%	0.06%
环保产业	折旧费	72,475,627.58	4.82%	72,136,345.75	5.09%	-0.27%
环保产业	燃料及动力	7,881,353.12	0.52%	7,097,990.69	0.50%	0.02%
环保产业	其他制造费用	59,093,729.23	3.93%	58,774,128.61	4.15%	-0.2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在本期新设成立8家子公司，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和极锐控股有限公司，并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08,662,844.0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8.5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331,707,749.45	17.53%
2	客户 2	237,388,072.03	12.54%
3	客户 3	231,791,653.20	12.25%
4	客户 4	156,054,382.79	8.25%
5	客户 5	151,720,986.55	8.02%
合计	--	1,108,662,844.02	58.5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8,659,787.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0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3,217,511.51	1.89%
2	供应商 2	20,209,388.57	1.65%
3	供应商 3	20,054,261.10	1.63%
4	供应商 4	17,989,260.59	1.46%
5	供应商 5	17,189,365.61	1.40%
合计	--	98,659,787.38	8.0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8,903,835.76	88,538,174.16	-10.88%	
管理费用	179,419,835.57	202,097,168.84	-11.22%	
财务费用	14,958,482.30	13,134,276.99	13.89%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	研发目的	技术特点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升级款组合式燃气烤炉	在原产品的基础上增加新的元素	增加及完善了户外整体厨房产品配套元素的设计，同时可按不同场地空间大小进行相应不同的组合搭配，以满足多样性客户需求。	已批量出货	符合CSA认证	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客户群体的扩展
燃气火盘	增加产品线	一种有别于传统立式取暖器的桌面式燃气火盘，方便聚会时聚拢在一起聊天及取暖。	已批量出货	符合CSA认证	丰富公司产品线，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2B/3B美国款烤炉	在已出货的2B/3B澳洲款、欧洲款基础上开发符合CSA标准的户外燃气烤炉	全铸铝上盖和炉体，不锈钢管炉头，压电陶瓷点火，全铸铁烤网，新开发助力铰链。	已经通过CSA认证，并已批量投产。	能通过CSA认证并批量投入生产	产品全球推广，对客户品牌和公司的产品推广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煤油取暖器	在DP产品基础上开发一款符合NF标准煤油取暖器	电喷煤油取暖器，新外观，轻触控制。	已经通过NF认证，并已批量投产。	能通过NFI认证并批量投入生产	有利于在煤油电喷取暖器上的技术积淀，对未来的产品开发起参考作用。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5	191	2.0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82%	5.35%	0.47%
研发投入金额（元）	37,112,343.61	37,620,593.28	-1.3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96%	1.97%	-0.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1,925,989.06	2,122,959,528.72	-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3,890,508.16	1,824,629,498.33	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5,480.90	298,330,030.39	-9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9,258.73	205,297,419.74	-9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570,093.93	620,624,136.26	1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970,835.20	-415,326,716.52	7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8,190,230.00	1,206,908,545.67	5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849,369.26	1,103,530,502.51	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340,860.74	103,378,043.16	504.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594,493.56	-13,618,642.97	389.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金额27,029.45万元，同比减少90.60%，主要原因是2016年度子公司宁安环保收回当年及以前年度应收补贴电费的售电款20,229.36万元，且报告期内子公司鱼台环保的应收补贴电费等待结算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金额30,464.41万元，主要原因是2016度收到出让荣成环保92%的股权款，及报告期内环保项目工程设备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金额52,196.28万元，同比增长504.91%，主要原因是为环保项目工程投入增加借款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减少金额5,297.59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是子公司鱼台环保售电应收款补贴电价部分尚在等待结算，其中属于2017年度未结算的售电应收款补贴电价为9,005.65万元，减少了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所致。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3,265,911.55	2.50%	161,187,049.39	4.95%	-2.45%	主要原因是公司继续以对外融资和自有资金投建环保项目，导致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下降。
应收账款	425,173,246.93	10.31%	327,191,712.43	10.05%	0.26%	主要原因是鱼台环保的补贴电费收入等待结算引起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339,577,596.10	8.24%	268,668,912.78	8.25%	-0.01%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065,667,587.11	25.85%	1,095,758,862.24	33.66%	-7.81%	主要原因是正常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1,442,255,590.10	34.98%	819,505,360.56	25.17%	9.81%	主要原因是增加环保热能产业项目工程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654,202,170.00	15.87%	456,414,900.00	14.02%	1.85%	主要原因是为环保项目建设投入增加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636,885,048.00	15.45%	181,882,040.00	5.59%	9.86%	主要原因是为环保项目建设投入增加借款所致。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177,921.00	353,279.00					531,2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77,921.00	353,279.00					531,200.00
上述合计	177,921.00	353,279.00					531,2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58,921.67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货币资金	8,228,756.18	权利质押借款之收款专户
货币资金	17,434,043.43	存放在境外

固定资产	294,952,209.6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1,355,614.15	借款抵押
合计	401,529,545.08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6,260,000.00	96,100,000.00	10.57%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新设	510,00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电力、热力	筹建中	30,000,000.00	-174,111.87	否	2017年01月10日	巨潮网、四大报
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新设	1,000,00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电力、热力	筹建中	30,000,000.00	-140,529.45	否	2017年01月19日	巨潮网、四大报
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新设	100,00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电力、热力	筹建中	30,000,000.00	-92,079.42	否	2017年02月6日	巨潮网、四大报
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新设	150,00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电力、热力	筹建中	30,000,000.00	-82,365.22	否	2017年02月17日	巨潮网、四大报
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新设	400,00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电力、热力	筹建中	30,000,000.00	-172,481.90	否	2017年02月25日	巨潮网、四大报
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新设	350,00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电力、热力	筹建中	30,000,000.00	-172,190.09	否	2017年04月01日	巨潮网、四大报
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新设	450,00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电力、热力	筹建中	30,000,000.00	-85,337.79	否	2017年06月03日	巨潮网、四大报
极锐控股有限公司	贸易	新设	0.00	100.00%	公司自筹	无	无限期	—	开办中	无法估计	0.00	否	2018年03月27日	巨潮网
合计	--	--	2,960,000.00	--	--	--	--	--	--	210,000,000.00	-919,095.74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353,279.00				553,570.00	531,200.00	不适用
合计	0.00	353,279.00	0.00	0.00	0.00	553,570.00	531,200.00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年	非公开发行	53,500	1,301.29	53,500	0	3,680.4	6.88%	0	无	0
2015 年	非公开发行	19,966.44	0	19,966.44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73,466.44	1,301.29	73,466.44	0	3,680.4	5.01%	0	--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29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5,178,458 股新股。本次实际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25,930,161 股，发行价格为 21.25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551,015,921.25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34,999,991.09 元。公司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众会字（2014）第 5855 号）予以确认。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41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768,000 股新股。本次实际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1,768,000 股，发行价格为 17.76/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08,999,68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99,664,435.67 元。公司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众会字（2016）第 2637 号）予以确认。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3,5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对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966.44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对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是	17,500	13,819.6		13,819.6	100.00%	项目建设期 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鱼台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	否	21,000	21,000	1,301.29	21,000	100.00%	项目建设期 1 年	2,583.92	否	否
骏伟金属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	15,000		1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80.4		3,680.4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9,966.44	19,966.44		19,966.4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3,466.44	73,466.44	1,301.29	73,466.44	--	--	2,583.92	--	--
超募资金投向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0	--	--
合计	--	73,466.44	73,466.44	1,301.29	73,466.44	--	--	2,583.9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鱼台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由于根据《可再生能源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其营业收入中补贴电费等待结算，2017 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影响 2017 年年度净利润，因此未达预计年平均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2015 年 4 月 1 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威海锴泽投资有限公司与王炳阳签署了《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公司将持有的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 的注册资本即 88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威海锴泽投资有限公司，按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止总投入 2.75 亿元人民币为基础计算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款为 2,200 万元。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暨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 股权的议案》；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暨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 股权的议案》，同意上述交易。截止 2015 年 7 月威海锴泽投资有限公司已完成支付本次转让款 2,200 万元。</p> <p>(2) 2016 年 1 月 3 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王炳阳以及王炳阳的关联方王锴硕（王炳阳的儿子）与威海昊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将持有的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剩余的 92% 的股权转让给威海昊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基准日，根据长青</p>									

	集团和威海昊阳共同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15)第 6146 号】，荣成长青的净资产为 27,538.77 万元，同时根据长青集团和威海昊阳共同聘请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报告》【天兴评报字（2015）第 1472 号】，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荣成长青的成本法估值为 27,413.82 万元，收益法估值为 25,506.64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转让剩余 92% 股权的转让价款为 25,4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将由王炳阳以及其儿子王锴硕控制的威海锴泽投资有限公司和威海昊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议案》以及《关于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议案》以及《关于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上述交易。截止报告日，该次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 年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15）第 1136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公司“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 11,285.67 万元，公司“鱼台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 9,541.91 万元，2015 年度置换预先投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827.5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使用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和鱼台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合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用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告编号：2015-160）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提前将 2015 年 10 月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告编号：2016-001）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无存在问题及其他情况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680.4	0	3,680.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80.4	0	3,680.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变更原因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进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更有效的回报股东，公司转让荣成长青所有股权，并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1、公司使用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1) 2016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 2016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荣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部分募投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独立意见；4)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部分募投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5) 公司监事会关于变更荣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部分募投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审核意见；6) 2016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公司使用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说明：1) 2016年1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2) 2016年1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3) 2016年1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4) 2016年1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5) 2016年1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6) 2016年1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p>						

	<p>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p> <p>二、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原因由荣成长青运营的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于 2015 年 7 月 1 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以来，受垃圾含水率高、热值低等因素影响，远低于预期项目收益，缺乏经济性。为了避免该项目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保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持有的荣成长青的所有股权进行对外转让，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p> <p>1、公司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决策程序： 1）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出具了独立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出具了独立意见； 5）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6）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事项的核查意见； 7）公司监事会关于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出具了审核意见； 8）公司监事会关于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审核意见； 9）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议案》； 10）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p> <p>2、公司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公告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3）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4）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5）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 6）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公告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2015 年 4 月 1 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威海锆泽投资有限公司与王炳阳签署了《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公司将持有的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 的注册资本即 88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威海锆泽投资有限公司，按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止总投入 2.75 亿元人民币为基础计算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款为 2,200 万元。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p>

	<p>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暨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 股权的议案》；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暨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 股权的议案》，同意上述交易。截止 2015 年 7 月威海锴泽投资有限公司已完成支付本次转让款 2,200 万元。</p> <p>(2) 2016 年 1 月 3 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王炳阳以及王炳阳的关联方王锴硕（王炳阳的儿子）与威海昊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将持有的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剩余的 92% 的股权转让给威海昊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基准日，根据长青集团和威海昊阳共同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15)第 6146 号】，荣成长青的净资产为 27538.77 万元，同时根据长青集团和威海昊阳共同聘请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报告》【天兴评报字（2015）第 1472 号】，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荣成长青的成本法估值为 27413.82 万元，收益法估值为 25506.64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25,4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将由王炳阳及其儿子王锴硕控制的威海锴泽投资有限公司和威海昊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议案》以及《关于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所有股权的议案》以及《关于签署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上述交易。截止报告日，该次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p>
--	--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明水长青环	子公	生物	100,000,000.00	399,258,468.71	378,576,886.22	176,281,684.17	25,676,288.50	23,608,943.70



保能源有限公司	司	质发电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活垃圾发电	116,600,000.00	235,659,943.42	219,412,049.15	82,739,826.71	21,652,428.17	15,629,631.00
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日用五金制品	69,200,000.00	818,967,821.76	424,615,018.86	540,884,137.34	23,270,151.84	15,743,625.11
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质发电	70,000,000.00	227,603,725.47	107,222,715.67	156,248,737.78	35,541,569.61	26,684,972.75
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质发电	70,000,000.00	435,751,108.70	300,183,580.57	152,718,557.02	34,642,804.93	25,839,167.17
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质发电、供热	60,000,000.00	285,921,861.21	98,637,786.72	160,386,673.00	38,733,917.35	32,947,214.96
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日用五金制品	14,967,365.38	568,025,604.34	170,363,945.88	518,971,136.33	-13,221,878.40	-10,494,727.94
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热电联产	50,000,000.00	39,183,486.85	32,660,074.42	0.00	-16,044,455.79	-16,044,455.7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极锐控股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子公司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因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汇率变动影响产品毛利，导致当年净利润下降；
- (2)子公司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因河南省在 2017 年 7 月 16 日下发了《关于印发河南省“十三五”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方案》（豫政办[2017]82 号），全面实施煤炭减量替代，受有关政策影响，以煤炭作为能源的本项目无法继续实施。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与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动力中心项目投资协议〉解除协议》。根据协议，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将可收回的已垫支项目用地补偿费用、场地平整及其他前期工作补偿款与已投入的在建工程及其他预计无法收回的资产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本期损失，影响当年净利润。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行业竞争格局、发展趋势及企业优劣势

#### （1）环保产业

我国可作为能源利用的生物质资源总量每年约4.6亿吨标准煤，截至2015年，已利用量约3040万吨标准煤，还有约4.2亿吨可作为能源利用。随着退耕还林和种植薪炭林，生物质能资源量仍有一定的增长空间。丰富的生物质资源为生物质发电提供了充足的原料保证。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对电力的需求也越来越大，技术日益成熟的生物质发电有利于弥补我国电力不足的现状，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秸秆发电方面，从其市场参与主体来看，除大型国有企业外，民营企业也有投资参与秸秆发电项目建设运营。国有性质企业起步早，但部分民营企业也正在迎头赶上，加大了对秸秆发电项目的投资力度。

生物质热电联产方面，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生物质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全国可作为能源利用的农作物秸秆及农产品加工剩余物、林业剩余物和能源作物、生活垃圾与有机废弃物等生物质资源总量每年约4.6亿吨标准煤。截至2015年，生物质能利用量约3500万吨标准煤，其中商品化的生物质能利用量约1800万吨标准煤。

截至2015年，我国农林生物质直燃发电约530万千瓦，生物质发电技术基本成熟，上述规划提出2020年农林生物质直燃发电的规划目标为700万千瓦，较《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中生物质发电规划目标2400万千瓦下降幅度较大。同时，受规划目标下调及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缺口的影响，预计在“十三五”期间，农林生物质发电行业的发展将更趋于谨慎。由于种植经营分散、农机化滞后、秸秆处置成本高等原因，我国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的焚烧现象一直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农业废弃物一烧了之，不但是生物质资源的极大浪费，而且加剧了秋冬时节北方地区的雾霾天气。另外，2017年冬季以来席卷大半个中国的天然气短缺问题，引发了全社会的高度关注，为解决此问题，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发布的《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发改能源[2017]2100号），提出在北方地区冬季取暖拟利用的可再生能源中，生物质能供热规划面积占整个可再生能源供暖面积的66.67%，明确了生物质能供热在可再生能源供暖中的核心地位。在目前国家减少煤炭消耗、天然气阶段性供应紧张背景下，基于我国丰富的生物质资源，生物质热电联产行业未来的利用空间非常广阔。

工业集中区热电联产方面，热电联产企业具有区域性特点。热电联产行业属于基础设施行业，各地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当地的城市供热规划和热电联产规划。当地政府根据规划划分集中供热区域，确定热源

点的供热范围。具体热电联产项目建设还需按照规划依据量级报经省发改委或国家发改委审批。根据规定，一般一个热力区域只规划一个主要热源点。因此，热电企业都有明确的供热范围，所在城市或区域内行业竞争度较低。

根据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编制的《2010年热电联产发展规划及2020年远景发展目标》，到2020年全国热电联产总装机容量将达到2亿千瓦，其中工业生产用热的热电联产装机容量约为1亿千瓦。预计到2020年，全国总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9亿千瓦左右，热电联产将占全国发电装机容量的22%，在火电机组中的比例为37%左右。根据上述规划，2010年-2020年期间，全国每年增加热电联产机组容量900万千瓦，年增加节能能力约800万吨标准煤，我国热电联产业务具有比较广阔的发展空间。大力发展具有节能优势的热电联产电厂是完全符合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的。

生活垃圾发电方面，随着国家和有关部门陆续出台和实施了市政公用事业的开放政策、特许经营政策、投资体制改革政策、鼓励非公经济政策等一系列相关的改革政策，加快了市政公用行业的改革开放和市场化经济的发展。作为最为传统的市政公用事业，垃圾处理领域也改变了政府单一的投融资渠道，走向了投资主体多元化和融资渠道多样化的发展道路。国内主要从事垃圾焚烧发电的投资商约有数十家。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到2015年全国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规模目标约110.49吨/日，其中全国城镇垃圾焚烧处理设施能力占50%，即约为57.45万吨/日。“十三五”期间，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投资总量将达2518亿元。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4年统计年鉴，截至2016年底，全国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约为78.5万吨/日，其中垃圾焚烧处理能力仅为21.9万吨/日，仅为规划目标的一半。可以预见，“十三五”期间国家将对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支持将不会改变。

由此可见，在利好政策和环境压力的持续刺激下，环保产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而公司已掌握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提高效益的要素，且在生物质发电和垃圾发电两个领域均已建立起具有代表性的项目，业务整体扩大并渐成规模，已部份形成了自我造血的功能，储备了丰富的优质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 （2）制造产业

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17-2022年中国厨房电器行业深度调研及投资战略研究报告》，2010-2015年我国家用厨房电器制造业的市场规模从815.04亿元增长至1,140.9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6.96%，其中大型厨房电器产品（烹饪类）市场规模从536.54亿元增长至732.5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6.42%。由此可见，我国厨房电器制造业特别是大型厨房电器领域近几年发展迅猛，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2016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57.35%，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41.2%左右，不仅远低于发达国家80%的平均水平，也低于人均收入与我国相近的发展中国家60%的平均水平，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随着新型城镇化提速，城镇化水平持续提高，会使更多农民通过转移就业提高收入，通过转为市民享受更好的公共服务，从而使城镇消费群体不断扩大、消费结构不断升级、消费潜力不断释放，将推动燃气具市场的快速发展，因此，未来几年在城镇化加速、消费升级的大趋势之下，三四级市场及更新换代需求成为市场增长点，我国厨卫市场将面临较大的增长空间，产品结构升级将进一步深化，整个行业将向高端化、节能环保化、智能化等方向发展，厨房电器产品品类将继续增加，市场前景广阔。

外销市场方面，在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过去近10年之后，2017年全球经济终于从“危机慢挡”换入“增长快挡”，而此前美国“一枝独秀”的复苏格局也向美、欧、英等发达经济体增长趋于同步转变。美国是公司主要出口国，但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和政策走向为公司出口业务带来不确定因素。未来，公司将力争维持现有北美、大洋洲等重点市场的市场份额并继续扩展新产品、新规格，同时也将向北美、大洋洲以外的其它新兴市场，推出更多自主创新产品，以应对当前全球多变的政局对制造业的影响。

虽然公司具有行业领先的生产制造能力和研发技术，在外销市场具备一定的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但是，公司是出口型企业，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一直将外贸出口作为业务重心，多年来在国内市场主要靠自身滚动发展为主，因此在国内市场上“长青·创尔特”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与国内市场上的知名品牌相比

还有一定差距，对国内销售带来一定的影响。

## 2、公司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及发展战略没有发生重大变化。2018年，公司将继续紧紧围绕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大力开拓新项目，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工作。

### （1）业务发展目标

抓好已建成项目的正常运营，加快筹建项目的各项手续办理及开工建设，使之成为公司2018年及以后新增利润的重要构成；拓展高效能、低排放的生物质热电联产及节能减排项目，实现公司环保热能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继续巩固和发展外销业务，加大对内销业务的投入，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使国内市场成为公司制造业务收入构成的主要来源之一，在抓好精益生产、成本控制的同时，更要通过研发增强公司产品优势，从而形成市场优势。同时，制造及采购系统要在品质、成本及交货期成为行业内之最优。

进一步完善内部激励机制，为吸引人才创造良好的平台。进一步强化内控机制，规范公司治理，夯实管理基础，最终使公司在技术、装备、成本、管理、质量、安全、环保、劳动生产率等各项指标上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 （2）发展战略

1) 环保业务：快速推进高效能、低排放的生物质利用及节能减排项目。

2) 制造业务：优先发展有市场定位的业务、加快技改步伐，加大对自动化制造的投入力度，提升工人素质。

## 3、经营计划

### （1）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结合公司2017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主要开展了以下经营管理工作：

A、环保业务：满城项目克服诸多困难，已接近实现以热电联产方式投产，全力加快各在建项目的建设进度，其中茂名、曲江项目建设已接近尾声，有望在今年投产；继续优选优质项目进行开拓，报告期内促成铜山、开封等项目签订投资协议，并依托在新野原有签订的投资项目，就新野县集中供热业务、垃圾热解并联生物质热电联产协同处理试点项目签订了意向性协议；建立了多项目同时建设的管理模式及造价管控机制；建立稳定的优质战略合作伙伴组合；加快了综合高效能、低排放技术在热电项目上的应用；建立并推行项目营运的规范化管理及持续盈利模式；完成在营运项目作为新项目人才培养基地的制度化建设。

B、制造产业：继续根据自身条件做好市场定位，坚持与客户共同发展，实现双赢；加倍关注国际市场走向，及时对产品结构、市场策略作出调整；加大对内销业务的投入，目的是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使国内市场成为公司制造业务收入构成的主要来源之一，在抓好精益生产、成本控制的同时，更通过研发增强公司产品优势，从而形成市场优势；继续加大对自动化制造的投入力度；优选并培养了一批能稳定合作的优质供应商伙伴。

C、做好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继续抓好人员的扩容、提质、培训、激励。报告期内对环保系统机构进行了改革，实现扁平化管理，并在风险可控下进行权力和责任的下放。同时对激励机制进行优化，并对利润中心责任人实施三年业绩激励机制，使之更具有针对性和竞争力。通过举办管理研修班培养中层管理干部；通过建立人才技能训练中心，积极培养有潜质的工人和技校生成为技工，建立起稳定的技工队伍；

D、继续做好信息化工作的实施，做到信息的实时准确、快速、可查比、可追溯、可视。

## （2）公司2018年业务发展规划及重点工作计划

2018年，公司将秉承2017年制订的“顺势而为，快速应变”的工作方针，把改革全覆盖，以激活集团整体的活力。

A、环保业务：继续深化改革，重点围绕“优化机制、下放责权、用好干部、抓好激励、管好资金”五大方面进行。重建小而精的本部职能部门，形成高效而规范、灵活而又透明的运作机制。严格评审新项目各要素，优先建设资金回笼快的已开拓项目，争取优质高效建设，实现投产即盈利，使之成为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的主要来源。

B、制造产业：围绕“内外兼顾、加大研发、强化品控、价本相通”四个方面来进行改革。改变过度依赖外销市场的现状，改革产品研发、营销模式、人员结构和经营架构，致力于让国内市场成为公司制造业务增长的主要来源之一。外销业务要建立贴近目标市场的研发体系；建立全程成本信息与订价相连的唯一责任主体，形成适应物价及汇率波动的报价和调价机制；强化品质保证机制及其责任主体，使外销业务继续发扬光大。

C、围绕公司战略开展集团人力资源工作。明确用人标准，抓好关键岗位任职资格的建立；抓好专业培训和考核，建立可持续的干部产生机制；开展以岗位薪酬代替职级薪酬的试验，继续优化现行激励机制。

D、继续提升管理数据的标准化、信息化的水平，使公司的管理真正实现简单、快捷、精准。

### 4、资金需求与筹措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满足新项目投入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18年将推进规模为8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规模为7.9亿元的中期票据的发行，同时还将继续加大资金管理力度，并结合战略目标和行业发展，科学决策、稳步扩张，充分利用各种融资渠道，以满足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

### 5、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应对策略

见“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之风险提示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2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运营情况、项目进展、发展规划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当时总股本359,333,322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25,766,662.70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2）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当时总股本379,214,322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5,505,718.64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4）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372,366,82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5）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6）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7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0.00	87,580,351.95	0.00%	0.00	0.00%
2016年	45,505,718.64	163,128,793.76	27.90%	0.00	0.00%
2015年	125,766,662.70	109,628,966.14	114.72%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最近三年（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已占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142.59%，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也已超过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同时，2017年度公司拟建或建设中的项目有7个，合计总投资达28.3亿元，其中仅有	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投入环保项目的建设。

8 亿元拟通过发行可转债进行融资,尚有大量建设资金需要公司自行投入。为此公司拟不对 2017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启强、 麦正辉、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1、股份限售承诺 2、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何启强、麦正辉、张葦意承诺：除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长青集团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其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本公司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向公司承诺：除长青集团及其子公司外，其（公司）目前未开展长青集团现从事的主营业务，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长青集团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其或其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长青集团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其（公司）将立即通知长青集团，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长青集团，以确保长青集团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1 年 08 月 25 日	1、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离职半年内以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2、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公司、何启强、 麦正辉	其他承诺	<p>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p> <p>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重大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p> <p>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p>	2015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p>加强募集资金运用管理，实现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荣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鱼台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和骏伟金属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升公司业务承接能力，缓解业务迅速扩张带来的资金压力，推动公司业务良性发展，从而增加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既可以增加公司的装机容量和提升公司在生物质综合利用市场的占有率，也可以继续稳固公司在燃气具行业的传统优势。公司已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若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降低新增股份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使用规范，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p>	2014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以来，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用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经注销，承诺事项执行完毕。
	何启强、麦正辉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启强、麦正辉针对劳务派遣事项承诺如下：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报告期内的劳务派遣事项，被主管部</p>	2014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以来，承诺事项

			门要求补缴费用或缴交行政罚款的，实际控制人愿意全额补偿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及损失。			得到严格执行。 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用完，承诺主体未出现被主管部门要求补缴费用或缴交行政罚款的情况，承诺事项执行完毕。
公司、何启强、麦正辉	其他承诺	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重大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6年03月30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何启强、麦正辉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36 个月。	2016年03月30日	2016-03-31至2019-03-30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何启强、麦正辉、张蓐意、迟国敬、秦正余、刘兴祥、龚榭	其他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2016年04月14日	长期		本次是配合2016年非公开发行申报所作的承诺，该项目已于报告期内

			<p>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承诺公司实施或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终止，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因 2017 年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报时承诺主体已作出相同的承诺，为此本次配合 2016 年非公开发行申报所作的承诺执行完毕。</p>
	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 年）》第四条：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除外）发生，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p> <p>（一）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p> <p>（二）公司将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利润分配，具体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三）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p>	2016 年 05 月 04 日	2016-05-04 至 2019-12-31	<p>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p>
	何启强、麦正辉、张蓓意、迟	其他承诺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2017 年 07 月 08 日	长期	<p>本次为 2017 年公司申请发行</p>

	国敬、秦正余、刘兴祥、龚韞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公司实施或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可转换公司债申报时的承诺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股权激励承诺	何启强、麦正辉	股份限售承诺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015 年 05 月 05 日	2015-07-01 日至 2018-06-30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本期新设成立8家子公司，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和极锐控股有限公司，并纳入合并范围。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立倩、洪雪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2017年12月31日止。
- 2、 本年度，公司因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荐人，报告期内暂未发生费用。
- 2、

##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 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长青集团及创尔特收到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传票,杨永春、杨葆春起诉茂名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茂名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茂名市明湖百货有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有限公司及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要求五家公司就茂名一民宅事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62	否	2017年8月1日一审开庭,2018年2月1日收到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原告杨永春、杨葆春的诉讼请求。2018年2月28日收到原告民事上诉状,暂未收到二审开庭通知。	驳回原告的诉讼	无	2017年08月30日	巨潮网
2017年10月20日,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收到中山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开庭通知书,仲裁原因为	20.99	否	案件已于2017年11月30日出具裁决书,驳回原告的绝大部分诉求。2018年1月3日,创尔特收到盘贵智向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的上	驳回原告诉求	原告已撤销上诉	2018年03月27日	巨潮网

创尔特车间员工盘贵智因不满其薪酬状况发起仲裁。			诉资料，创尔特与原告盘贵智通过谈判和解最终达成和解协议，并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解除劳动关系，本案上诉已撤销。				
2018 年 1 月 25 日，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收到江门市江海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发来的应诉通知书，仲裁原因为活力公司员工袁浩泉不满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	19.76	否	开庭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2 日	否	暂无审理结果	2018 年 03 月 27 日	巨潮网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一）完成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解锁/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8名不符合第二期解锁/激励条件的《2015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15,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7年5月12日，公司完成已回购股票的注销。（详见2017年5月15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 （二）完成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解锁/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因不符合第一期解锁条件以及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98,750股进行回购注销。2017年5月12日，公司完成已回购股票的注销。（详见2017年5月15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详见2017年12月22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8年3月9日，公司完成已回购股票的注销。（详见2018年3月13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 （三）完成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

1、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对满足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2016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10名激励对象本次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7,75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4月25日。（详见2017年4月24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2、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对满足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2016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1名激励对象本次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0,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7月20日。（详见2017年7月18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 （四）完成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

1、公司于2017年7月2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对满足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2015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31名激励对象本次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60,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7月11日。（详见2017年7月7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2、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对满足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2015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2名激励对象本次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600,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7月20日。（详见2017年7月18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3、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对满足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2015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10名激励对象本次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5,000股，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7月28日。（详见2017年7月27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上述几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有效提升了高管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对公司2015-2016年的业绩增长起到明显的促进作用，同时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宁安环保	2012年02月29日	10,000	2012年09月28日	4,495	连带责任保证	2012-9-28至2022-12-31	否	否
宁安环保	2012年02月29日	10,000	2012年10月08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10-8至2022-12-31	否	否
沂水环保	2013年12月25日	20,000	2014年05月20日	9,1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4-5-20至2017-5-19	否	否
茂名热电	2017年05月05日	60,000	2017年08月17日	16,8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7至2026-8-17	否	否
创尔特	2016年01月05日	7,500	2016年05月01日	2,41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至2026-5-1	否	否
骏伟金属	2016年01月05日	4,500	2016年06月24日	2,41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至2026-5-1	否	否
名厨香港	2016年01月05日	14,903.68	2016年07月07日	14,3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0至2018-6-20	否	否
创尔特	2016年01月05日	10,000	2016年11月01日	8,49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至2019-11-1	否	否

骏伟金属	2016年01月05日	10,000	2016年11月01日	6,207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至2019-11-1	否	否
创尔特	2016年01月05日	3,000	2016年10月28日	2,90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4至2019-11-13	否	否
创尔特	2013年12月25日	5,500	2014年03月2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3-24至2019-3-23	否	否
创尔特、骏伟金属、活力公司	2017年03月02日	27,000	2017年03月27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至2020-12-31	否	否
骏伟金属	2014年12月23日	12,000		2,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29至2020-9-29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4,6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94,403.6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2,43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创尔特、骏伟金属	2014年06月24日	15,000	2016年06月22日	0	抵押	2014-6-24至2019-6-24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5,000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6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4,6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09,403.6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2,43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9.2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9,08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9,085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					不适用			

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不适用

##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	山东省鱼台县人民政府	山东鱼台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0年11月22日			无		协议定价	36,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1年08月31日	招股说明书
公司	黑龙江省宁安市人民政府、黑龙江省宁安农场	黑龙江宁安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1年08月11日			无		协议定价	29,5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1年08月31日	招股说明书
公司	山东省鄄城县人民政府	山东鄄城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5年01月28日			无		协议定价	27,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且项目已在2016年7月14日获得核准	2015年01月29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满城县人民政府	满城县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	2015年02月15日			无		协议定价	73,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注册项目公司，且项目已在2015年11月27日获得核准。项目首期工程已于报告期内落成。	2015年02月17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茂名高新技	广东茂名高新	2015年05月29日			无		协议定价	50,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5年06月02日	四大报、巨

	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 会	技术开发区热 电联产项目										已完成项目公司 工商登记手续，项 目已获核准，报告 期内处于建设阶 段。		潮网
公司	广东韶关曲 江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员 会	广东韶关曲江 经济开发区热 电联产项目	2015 年 05 月 30 日			无		协议定价	30,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已完成项目公司 工商登记手续，集 中供热可行性研 究报告已获核准 批复，报告期内处 于建设阶段。	2015 年 06 月 01 日	四大报、巨 潮网
公司	山东省郯城 县人民政府	山东郯城生物 质发电项目	2015 年 06 月 15 日			无		协议定价	27,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已完成项目公司 工商登记手续，且 项目已在 2017 年 11 月 30 日获得市 核准。	2015 年 06 月 16 日	四大报、巨 潮网
公司	山东省嘉祥 县人民政府	山东嘉祥生物 质发电项目	2015 年 06 月 23 日			无		协议定价	27,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已完成项目公司 工商登记手续。	2015 年 06 月 25 日	四大报、巨 潮网
公司	河北省保定 市雄县人民 政府	河北雄县热电 联产项目	2015 年 07 月 27 日			无		协议定价	53,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已完成项目公司 工商登记手续，且 项目已在 2016 年 11 月 7 日获得市 核准。报告期内加 快进入建设。	2015 年 07 月 29 日	四大报、巨 潮网
公司	湖南省中方	湖南省中方县	2015 年 09 月 10 日			无		协议定价	26,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5 年 09 月 14 日	四大报、巨

	县人民政府	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										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变更手续。		潮网
公司	蠡县环境保护局	河北蠡县热电联产项目	2015 年 09 月 18 日			无		协议定价	53,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5 年 09 月 22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重庆市忠县人民政府	重庆忠县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5 年 10 月 30 日			无		协议定价	23,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政府	湖北孝南经济开发区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01 月 11 日			无		协议定价	55,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6 年 01 月 13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山东省汶上县人民政府	山东省汶上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03 月 11 日			无		协议定价	27,5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 年 03 月 14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唐河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唐河县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6 年 03 月 14 日			无		协议定价	27,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 年 03 月 16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辽宁省铁岭县人民政府	辽宁省铁岭县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6 年 04 月 11 日			无		协议定价	51,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且项目已在 2017 年 5 月 31 日获得市核准。报告期内处于建设阶段。	2016 年 04 月 12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永城市人民政府	河南省永城市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05 月 05 日			无		协议定价	50,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且项目已在 2017 年	2016 年 05 月 06 日	四大报、巨潮网



												7月14日获得市核准。		
公司	辽宁省康平县人民政府	辽宁省康平县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6年05月10日			无		协议定价	30,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年05月12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遂平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遂平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05月13日			无		协议定价	29,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年05月14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新野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新野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05月25日			无		协议定价	50,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05月27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宁江区人民政府	吉林省松原市宁江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07月19日			无		协议定价	30,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变更手续，且项目已在2017年9月25日获得省核准。	2016年07月20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获嘉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获嘉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07月26日			无		协议定价	35,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年07月27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民权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民权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08月04日			无		协议定价	35,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年08月05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北省临漳县人民政府	河北省临漳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08月04日			无		协议定价	35,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年08月05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政府	睢宁（长青）生物质发电项目	2016年08月05日			无		协议定价	51,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	2016年08月08日	四大报、巨潮网

												工商登记手续,且项目已在 2017 年 9 月 25 日获得市核准。		
公司	河南省潢川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潢川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08 月 31 日			无	协议定价	3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 年 09 月 03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内黄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内黄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09 月 05 日			无	协议定价	5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6 年 09 月 06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威海昊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费	2016 年 09 月 07 日			无	协议定价	449.5	否	无	对方已付清合同款,协议执行完毕	2016 年 09 月 09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政府	江苏省阜宁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10 月 19 日			无	协议定价	29,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变更手续。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政府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11 月 10 日			无	协议定价	3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 年 11 月 12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政府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11 月 15 日			无	协议定价	5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延津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延津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 年 11 月 24 日			无	协议定价	38,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且项目已在 2017 年 11 月 22 日获得市核准。	2016 年 11 月 25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滑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滑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11月26日			无	协议定价	3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且项目已在2017年10月27日获得县核准。	2016年11月30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明港镇人民政府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明港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12月06日			无	协议定价	3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07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虞城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虞城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12月20日			无	协议定价	5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22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辽宁省灯塔市人民政府	辽宁省灯塔市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12月24日			无	协议定价	30,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且项目已在2017年9月19日获得市核准。	2016年12月27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方城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方城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12月25日			无	协议定价	3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6年12月27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山东省曹县人民政府	山东省曹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6年12月26日			无	协议定价	3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28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山东省蓬莱市人民政府	山东省蓬莱市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7年04月27日			无	协议定价	3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已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手续，且	2017年04月29日	四大报、巨潮网

												项目已在 2017 年 12 月 29 日获得市核准。		
公司	烟台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烟台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供冷及供热意向	2017 年 05 月 26 日			无	意向阶段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7 年 06 月 01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政府	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7 年 07 月 24 日			无	协议定价	52,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7 年 07 月 25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黑龙江省宾县人民政府	黑龙江省宾县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	2017 年 11 月 16 日			无	协议定价	35,0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7 年 11 月 18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政府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无	协议定价	38,800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7 年 12 月 30 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公司	河南省新野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新野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供热协议书	2017 年 12 月 04 日			无	协议定价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7 年 12 月 07 日		
公司	河南省新野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新野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无害化垃圾热解气并联生物质热电联产协同处理试点项目合作协议	2017 年 12 月 04 日			无	协议定价		否	无	协议正在执行中	2017 年 12 月 07 日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 （一）践行环保责任

面对环境污染、全球变暖等问题，公司在推进企业发展的过程中，始终坚持“成为低碳、环保及循环利用产业中的标杆企业，在人和自然的和谐发展中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的经营理念，以实际行动履行企业环保责任，积极发展环保产业。截至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没有发生重大环境污染问题的情况，且各排放指标状况良好。

生物质热电联产是一个集清洁能源、惠农、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为一体的新兴环保产业，具有科技含量高、资金密集、附加值高、社会效益好的优点。公司以生活垃圾、秸秆、林业三剩物等农林废弃物为原料，生产热电、固体燃料等可再生能源，并尝试以秸秆发电产生的草木灰为原料生产有机肥，以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变废为宝！至今已在山东沂水县和鱼台县、黑龙江明水县和宁安市等地分别投资建设生物质秸秆发电厂，也已与河南、江苏、吉林等省份的地方政府签订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投资协议，有利于清洁美化当地生活环境、防控当地污染排放、发展循环经济，实现节能减排的目标。

随着我国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各地垃圾处理形式严峻，垃圾无害化、减量化地位日益凸显。垃圾焚烧发电行业是环保产业、新能源产业和市政基础设施的结合体，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新产业。公司在广东中山市建设垃圾焚烧发电厂，在发电的同时，有效解决城市垃圾处理问题，具有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与此同时，公司还以高效能、低排放技术建设营运工业集中区的热电联产项目，大幅节省用煤，实现了达标排放。尤其在靠近京津地区的河北省建设项目，为治霾作出贡献。

为实现企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共赢，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环保产业，积极介入优质项目，并在生物质能利用及环保节能方面寻求提高生物质能利用率及能源转换率方法，实现企业和社会、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

#### （二）努力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和管理制度，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不断提高，有效保障了广大利益相关者的合法利益。随着公司的成长和发展，给予投资者合理的回报，是公司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在2014年修订的《分红管理制度》和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年）》有关回报投资者的承诺得到良好履行的基础上，2016年，公司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将2017-2019年的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明确为“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除外）发生，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保障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公司始终坚持保护投资者利益，立足持续、深入、有针对性的机构投资者交流工作，使投资者更多了解公司，提高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在工作中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投资者活动工作，通过公告、电话咨询、电子邮件、在线问答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起公开、透明、多层的沟通机制。

#### （三）积极参与公益事业

公司秉承“速度、责任、领先”的企业理念，借力资本市场平台，积极拓展公司业务，提升与维护公司品牌，树立良好的公众形象，争取实现公司的最大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在提升自身价值的同时积极参与社会各项公益事业，努力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捐资助学及支持民间环保事业，累计捐款40.76万元。公司积极参与由企业家领导并参与治理的公益性和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SEE阿拉善生态协会所举办的各类公益型活动，与其他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一起，承担起更多生态责任与社会责任，共同推动民间环保事业的进步。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已投入运营的电厂包括沂水、明水、鱼台等已对精准扶贫有关工作开展了一些尝试。其中，**沂水电厂**在兜底保障方面投入1.11万元，发起“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传递企业正能量”慰问当地老人活动，为当地147位60岁以上老人及残障人士送去爱心与温暖；同时，为扶持贫困户开展秸秆收购工作，在社会扶贫方面投入2.86万元，帮助沂水县小庄子村成立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收储点设备。

**明水电厂**在教育扶贫方面投入1万元，对捐助贫困学生活动进行了捐款，并在其他项目中投入5万元，对明水县树人乡火灾事件进行了捐款。

**鱼台电厂**则在就业脱贫、教育脱贫方面投入3.38万元，筛选出两名符合条件的原身份为建档立卡贫困帮扶人员入职鱼台电厂，就业岗位为生产运行车间辅助工；并积极发起“精准扶贫，聚焦留守儿童”求助”活动，以100元认购一个爱心包的方式为62名当地贫困学生送去爱心与温暖。同时在兜底保障方面投入0.68万元，在春节为20位家庭困难户、孤寡老人等送节日祝福并发放节日慰问品。

### (2)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9.38
2.物资折款	万元	4.65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62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62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0.68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20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1.11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147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2.86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
9.2.投入金额	万元	5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以各运营的生物质电厂为主体，鼓励电厂周边贫困户，利用拖拉机、农用车收集、交售玉米芯及秸秆增收，派出燃料采购员在储存、运输等环节给予专业指导，提升贫困户发展秸秆经济的意识。继续扶持贫困户利用收储点开展秸秆收购工作，在增加农民收入的同时，也为项目燃料来源提供保障。同时，劳务用工方面，符合电厂用工要求的优先录用结对村农民；公司食堂食材采购方面，与贫困户建立供应关系，优先采购贫困户种植的绿色蔬菜和养殖的家禽，为贫困户产业脱贫做好宣传员和推销员。

###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长青环保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	1	生活垃圾焚烧废弃排放口	7.07	20	9.90	35.65	无
	二氧化硫		1	生活垃圾焚烧废弃排放口	26.03	80	37.62	90.03	无
	氮氧化物		1	生活垃圾焚烧废弃排放口	169	250	238.10	467.84	无
沂水环保	烟尘	有组织废气	1	废气排放口：经度 118°35'11.80"纬度 35°44'15.47"	1.55	20	1.29	19.85	无
	二氧化硫		1	废气排放口：经度 118°35'11.80"纬度 35°44'15.47"	8.59	100	8.72	50	无
	氮氧化物		1	废气排放口：经度 118°35'11.80"纬度 35°44'15.47"	77	200	96.84	143	无

明水环保	烟尘	有组织 废气	1	DA001 80m 高排气筒排放，经度 125°52'16.61"、纬度 47°10'11.89"	15.02	30	20.27	36.26	无
	二氧化硫		1	DA001 80m 高排气筒排放，经度 125°52'16.61"、纬度 47°10'11.89"	49.63	200	78.98	180	无
	氮氧化物		1	DA001 80m 高排气筒排放，经度 125°52'16.61"、纬度 47°10'11.89"	82.51	200	126.39	241.74	无
宁安环保	烟尘	有组织 废气	1	大气排放口：经度：129°20'39.98" 纬度：44°9'48.67"	11.86	30	14.75	31.98	无
	二氧化硫		1	大气排放口：经度：129°20'39.98" 纬度：44°9'48.67"	37.65	200	39.64	65	无
	氮氧化物		1	大气排放口：经度：129°20'39.98" 纬度：44°9'48.67"	134.98	200	197.25	213.2	无
鱼台环保	烟尘	有组织 废气	1	厂区除尘器出口有组织总排放口	3.92	10	6.27	13.03	无
	二氧化硫		1	厂区除尘器出口有组织总排放口	6.42	35	10.50	45.59	无
	氮氧化物		1	厂区除尘器出口有组织总排放口	58.40	100	96.30	130.27	无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运行情况
长青环保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烟气-反应塔（脱酸吸附）-布袋除尘-吸附	SNCR+反应塔（脱酸吸附）+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	正常运行
沂水环保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除尘器系统	SNCR+布袋除尘+旋风除尘	正常运行
明水环保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除尘系统	SNCR+旋风除尘+布袋除尘	正常运行
宁安环保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除尘器系统	布袋除尘+旋风除尘	正常运行
鱼台环保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除尘器	SNCR+布袋除尘+旋风除尘	正常运行
满城热电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布袋除尘器、脱硝系统、脱	SNCR+布袋除尘+石灰石-石	完成调试



		硫系统	膏脱硫	
茂名热电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脱硝系统、除尘器系统、吸收塔系统	SNCR+布袋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建设中
曲江热电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除尘器系统、反应塔（脱酸吸附）、脱硝系统	布袋除尘、反应塔（脱酸吸附）、SNCR	建设中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环评批复文件名	文号
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	关于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冀环评（2017）378号
韶关市曲江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项目	关于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韶关市曲江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项目（含管网）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韶曲环审（2017）7号
茂名长青热电联产项目	关于茂名长青热电有限公司茂名长青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茂高新环建（2016）20号
铁岭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关于《铁岭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铁市环审函（2017）26号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已投运电厂均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长青环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4年8月12日完成环保部门的备案登记工作，已在执行中；沂水环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沂水县环保局审批备案，自2018年1月9日开始执行；明水环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16年10月20日编制，2018年1月1日修订，于建设期开始执行；鱼台环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15年7月编制，于建设期开始执行；宁安环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目前正在备案审批过程中。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已投运电厂均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长青环保自开展自行监测工作以来，一直严格按自行监测方案安排监测工作。最新的自行监测方案是2015年编制2016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一直沿用至今；沂水环保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已经沂水县环保局审批，自2017年12月开始执行；明水环保自行监测方案于2014年1月1日编制，2018年1月1日修订；鱼台环保环境自行检测方案，于2015年7月编制；宁安环保环境自行检测方案，自2017年5月开始执行。

#### 其他应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告时间	公告内容	公告编号	披露媒体
----	------	------	------	------

1	2017-1-10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017-002	巨潮网、四大报
2	2017-3-2	关于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2017-011	巨潮网、四大报
3	2017-3-2	关于201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2017-012	巨潮网、四大报
4	2017-3-2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7-013	巨潮网、四大报
5	2017-3-2	关于开展2017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公告	2017-014	巨潮网、四大报
6	2017-3-24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017-017	巨潮网、四大报
7	2017-3-30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018	巨潮网、四大报
8	2017-3-30	关于复牌暨《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更正公告	2017-019	巨潮网、四大报
9	2017-4-1	关于减资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7-025	巨潮网、四大报
10	2017-4-7	关于举行2016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17-027	巨潮网、四大报
11	2017-4-10	关于深交所关注函之回复函的公告	2017-028	巨潮网、四大报
12	2017-4-11	关于签署《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7-029	巨潮网、四大报
13	2017-4-15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17-035	巨潮网、四大报
14	2017-4-29	关于签署《山东省蓬莱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2017-042	巨潮网、四大报
15	2017-5-5	关于2017年度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2017-045	巨潮网、四大报
16	2017-5-15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7-049	巨潮网、四大报
17	2017-5-16	关于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2017-050	巨潮网、四大报
18	2017-6-1	关于与烟台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供能框架协议书》的公告	2017-053	巨潮网、四大报
19	2017-7-3	关于对外投资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扩容项目（1200吨/日）的公告	2017-059	巨潮网、四大报
20	2017-7-3	关于对外投资松原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公告	2017-060	巨潮网、四大报
21	2017-7-3	关于对外投资铁岭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公告	2017-061	巨潮网、四大报
22	2017-7-8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2017-066	巨潮网、四大报
23	2017-7-13	关于减资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7-072	巨潮网、四大报
24	2017-7-25	关于签署《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2017-078	巨潮网、四大报
25	2017-8-30	关于因实施2016年权益分派事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章程的公告	2017-089	巨潮网、四大报
26	2017-8-3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7-086	巨潮网、四大报

27	2017-10-11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7-095	巨潮网、四大报
28	2017-10-31	关于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取得环评批复的公告	2017-100	巨潮网、四大报
29	2017-11-3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7-103	巨潮网、四大报
30	2017-11-4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2017-104	巨潮网、四大报
31	2017-11-18	关于签署《黑龙江省宾县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合同书》的公告	2017-106	巨潮网、四大报
32	2017-12-2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17-108	巨潮网、四大报
33	2017-12-7	关于签署《新野县无害化垃圾热解气并联生物质热电联产协同处理试点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7-110	巨潮网、四大报
34	2017-12-7	关于签署《新野县集中供热协议书》的公告	2017-111	巨潮网、四大报
35	2017-12-30	关于签署《铜山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2017-121	巨潮网、四大报

##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曲江热电收到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韶曲环罚字[2016]5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月4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周口生物质在周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川汇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月10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3、灯塔生物质在灯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月19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4、虞城生物质在虞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2月6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5、曹县生物质在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2月17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6、信阳生物质在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2月25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7、方城生物质在方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4月1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8、松原生物质收到宁江区发展和改革局转来由吉林省松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松原市发改委关于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项目核准的通知》（松发改审批[2017]81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5月12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9、铁岭环保收到辽宁省铁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铁岭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新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铁发改能源[2017]69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6月2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0、蓬莱生物质在蓬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6月3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1、永城生物质收到河南省永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能热电联产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永发改能源[2017]13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7月18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2、中方热电在中方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了相关变更登记。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7月25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3、蠡县热电收到保定市发展改革委转来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蠡县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能源[2017]977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8月24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4、灯塔生物质收到辽阳市行政审批局下发的《关于灯塔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辽市行审发[2017]176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9月20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5、睢宁生物质收到徐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睢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徐发改核发[2017]25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9月26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6、松原生物质收到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松原市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吉发改审批[2017]16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9月26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7、活力公司在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相关变更登记。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0月17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8、滑县生物质收到河南省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滑县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滑发改[2017]159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0月31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9、满城热电收到河北省环境保护厅下发的《关于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冀环评[2017]378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0月31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雄县热电子2017年10月23日参加了河北省雄安新区雄县建成区集中供暖项目单一来源项目投标，并于2017年10月27日收到招标人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代理机构河北康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合签署下发的《成交通知书》（项目编号：KRZB2017-12）。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0月31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1、满城热电投资、建设和运营的河北省保定市满城区纸制品加工区热电联产项目举行了首期工程落成仪式。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1月17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2、延津生物质收到河南省新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新发改能源[2017]502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1月28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3、郟城生物质收到山东省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郟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临发改政务[2017]113号）。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2月5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4、沂水环保在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2月16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5、关于延津长青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获得核准的变更公告，本次获核准的项目基本情况与此前披

露的项目核准情况（详见2017年11月28日披露的《关于延津长青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7）存在差异。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2月26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6、阜宁生物质在阜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2月27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7、松原生物质在松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江分局完成了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登记。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2月28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8、铁岭环保在铁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公司住所和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登记。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12月30日的四大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390,550	39.85%			142,722,050	-7,413,500	135,308,550	283,699,100	38.18%
3、其他内资持股	148,390,550	39.85%			142,722,050	-7,413,500	133,015,550	283,699,100	38.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8,390,550	39.85%			142,722,050	-7,413,500	133,015,550	283,699,100	38.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976,272	60.15%			228,831,022	6,599,750	235,430,772	459,407,044	61.82%
1、人民币普通股	223,976,272	60.15%			228,831,022	6,599,750	237,723,772	459,407,044	61.82%
三、股份总数	372,366,822	100.00%			371,553,072	-813,750	370,739,322	743,106,14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因2015年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份回购注销而产生的股份总数变动

2017年5月12日，公司对不符合激励条件的2015年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13,75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372,366,822股减少为371,553,072股。

#### （2）因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而产生的股份总数变动

2017年5月19日，公司完成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71,553,07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371,553,072股增加为743,106,144股。

#### （3）因2015年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份解除限售而产生的股份性质变动

10名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获得的股份中的50%共247,750股（注：每10股转增10股的2016年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数量）在报告期内解除限售。

44名公司2015年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所获得的股份中的50%共8,645,000股（注：每10股转增10股的2016年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数量）在报告期内解除限售。

此外，公司2014年和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的何启强、麦正辉、张蓁意、龚韞报告期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相关规定，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25%，上述四人在报告期内所持有的股份中有282,476,100股仍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5年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部分股份回购注销的批准情况**

根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解锁/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不符合《2015年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锁条件和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以及不符合《2016年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条件和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13,7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 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批准情况**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部分股份解除限售的批准情况**

根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247,750股。

根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7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1,560,000股。

根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6,600,000股。

根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90,000股。

根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395,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6 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股本（股）	372,366,822	744,733,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508	0.225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486	0.224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31	2.6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何启强	73,646,900	3,480,000	73,243,450	143,410,350	1、2016 年增发 776.69 万股； 2、2015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348 万股，报告期内剩余的 50% 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3、其余为高管锁定股； 4、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1、2019 年 3 月 30 日； 2、2017 年 7 月 20 日； 3、离职半年内以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后。
麦正辉	65,163,150	3,120,000	66,282,600	128,325,750	1、2016 年增发 776.69 万股； 2、2015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312 万股，报告期内剩余的 50% 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3、其余为高管锁定股； 4、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1、2019 年 3 月 30 日； 2、2017 年 7 月 20 日； 3、离职半年内以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后。
张蓐意	6,885,000	300,000	3,855,000	10,440,000	1、2015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30 万股，报告期内剩余的 50% 股份解除限售； 2、其余为高管锁定股； 3、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1、2017 年 7 月 11 日； 2、离职半年内以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后。
龚韞	150,000	0	150,000	300,000	1、高管锁定股；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离职半年内以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后。
杨海刚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1、2016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9 万股，报告期内尚有 50% 股份解除限售；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1、2017 年 7 月 20 日； 2、2018 年 7 月按照股权激励方案约定的条件解锁。
孟祥文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1、2016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9 万股，报告期内 50% 股份尚未解除限售；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1、2017 年 4 月 25 日； 2、剩余限制性股票因离职已被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回购注销。
谢世文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2016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6 万股，报告期内 50% 股份尚未解除限售；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1、2017 年 4 月 25 日； 2、剩余限制性股票因离职已被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回购注销。
黄军燕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2016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6 万股，报告期内 50% 股份尚未解除限售；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	1、2017 年 4 月 25 日； 2、2018 年 4 月按照股权激励方案约定的条



					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件解锁。
杨永亮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2016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6 万股，报告期内 50% 股份尚未解除限售；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1、2017 年 4 月 25 日； 2、2018 年 4 月按照股权激励方案约定的条件解锁。
王云波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2016 年获授限制性股票 6 万股，报告期内 50% 股份因不符合当期解锁条件而被回购注销，剩余 50% 股份报告期内尚未解除限售；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2018 年 4 月按照股权激励方案约定的条件解锁。
其他限售 股股东	2,125,500	1,572,750	250,250	803,000	1、2015 年、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报告期内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分别于 2017 年 4 月、7 月和 2018 年 4 月按照股权激励方案约定的条件解锁。
合计	148,390,550	8,892,750	144,201,300	283,699,1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因2015年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份回购注销而产生的股份总数变动

2017年5月12日，公司对不符合激励条件的2015年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13,75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372,366,822股减少为371,553,072股。

#### （2）因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而产生的股份总数变动

2017年5月19日，公司完成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71,553,07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371,553,072股增加为743,106,144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5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启强	境内自然人	25.73%	191,213,800		143,410,350	47,803,450	质押	24,470,000
麦正辉	境内自然人	23.03%	171,101,000		128,325,750	42,775,250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5%	88,800,000				质押	60,920,000
李苗颜	境内自然人	2.66%	19,730,000					
张葦意	境内自然人	1.87%	13,920,000		10,440,000	3,480,000	质押	8,360,000
郭妙波	境内自然人	1.60%	11,861,200					
汤国添	境内自然人	0.60%	4,440,000					
陈辉洪	境内自然人	0.58%	4,278,5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3,920,829					
关锡源	境内自然人	0.45%	3,308,68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何启强、麦正辉是一致行动人，何启强、郭妙波是夫妻关系，新产业公司是何启强、麦正辉控制的公司，张葦意、汤国添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启强	47,803,450	人民币普通股	47,803,450
麦正辉	42,775,250	人民币普通股	42,775,250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8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800,000
李苗颜	19,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30,000
郭妙波	11,86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61,200
汤国添	4,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0,000
陈辉洪	4,2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8,5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920,829	人民币普通股	3,920,829
张葦意	3,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0,000
关锡源	3,308,687	人民币普通股	3,308,68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何启强、麦正辉是一致行动人，何启强、郭妙波是夫妻关系，新产业公司是何启强、麦正辉控制的公司，张葦意、汤国添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李苗颜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730,00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730,000 股。股东关锡源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08,687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308,687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启强	中国	是
麦正辉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任职情况”部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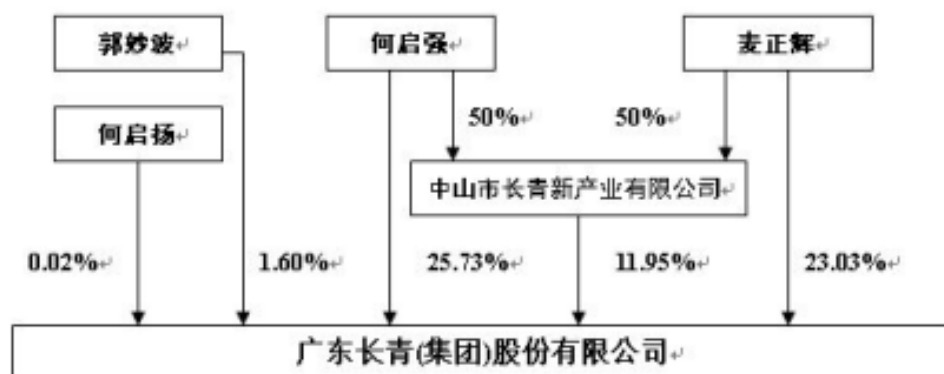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启强	中国	是
麦正辉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任职情况”部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何启强	董事长	现任	男	60	2007年10月24日	2019年11月08日	95,606,900	95,606,900			191,213,800
麦正辉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63	2007年10月24日	2019年11月08日	85,550,500	85,550,500			171,101,000
张蓐意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56	2007年10月24日	2019年11月08日	6,960,000	6,960,000			13,920,000
迟国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3年10月31日	2019年11月08日					
秦正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3年10月31日	2019年11月08日					
刘兴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10月31日	2019年11月08日					
钟佩玲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4	2012年12月20日	2019年11月08日					
陈钜桃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6年05月16日	2019年11月08日					
梁婉华	监事	现任	女	51	2014年11月25日	2019年11月08日					
龚韞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7	2013年10月31日	2018年2月12日	200,000	200,000			400,000
合计	--	--	--	--	--	--	188,317,400	188,317,400	0	0	376,634,800

说明：1、张蓐意为报告期内财务总监，龚韞为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2、龚韞于2018年2月12日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3、因公司工作调整，张蓐意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于2018年2月12日被聘任为董事会秘书；4、黄荣泰于2018年2月12日被聘任为财务总监。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 董事会成员

**何启强**，中国国籍，拥有几内亚比绍居留权、香港居留权。男，60岁，大专学历。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任公司董事长，任职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07年10月24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兼任创尔特董事，名厨香港董事长。

**麦正辉**，中国国籍，拥有几内亚比绍居留权、香港居留权。男，63岁，高中学历。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任公司董事及总裁，任职公司董事、总裁任期自2007年10月24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兼任活力公司、创尔特董事长，阀门公司、骏伟金属执行董事兼经理，名厨公司、赢周刊董事。

**张蓐意**，中国国籍，拥有澳门居留权。女，56岁，大专学历。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任职公司董事、副总裁任期自2007年10月24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任职公司财务总监自2007年10月24日起至2018年02月12日止，任职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8年2月12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兼任中山中盈盛达科技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天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迟国敬**，中国国籍，男，61岁。任公司独立董事。任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会工作部经理、北京中煤协燃气工程技术服务中心经理、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理事长助理，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13年10月31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

**秦正余**，中国国籍，男，53岁。任公司独立董事。1999年6月至今，任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13年10月31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

**刘兴祥**，中国国籍，男，44岁。任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3月至2013年1月任证券时报北京分社总编辑，2013年2月至2014年4月证券时报要闻部主任，2014年5月至今任证券时报编委/机构部主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13年10月31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

#### (2) 监事会成员

**钟佩玲**，中国国籍，女，54岁。现任公司财务科长，兼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主席任期自2012年12月20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近5年还曾兼任子公司长青环保、荣成环保、扶余科技监事。

**梁婉华**，中国国籍，女，51岁。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10年9月前任广东长青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今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任职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4年11月25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

**陈钜桃**，中国国籍，男，49岁，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2012年6月至现在，任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车辆管理科科长。2012年6月前，任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车队长。任职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6年05月16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

#### (3) 高级管理人员

**麦正辉**，公司董事及总裁。简历见本报告“第八节、三、（1）董事会成员”。

**张蓐意**，报告期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简历见本报告“第八节、三、（1）董事会成员”。

**龚韞**，中国国籍，女，47岁，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报告期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任骏伟金属、活力公司监事。公司副总裁、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3年10月31日起至2018年02月12日止。近五年还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2018年02月12日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黄荣泰**，中国国籍，男，43岁，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报告期内任公司集团财务部经理。现任

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18年02月12日起至2019年11月8日止。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启强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5月13日	2020年05月1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启强	中国企业家论坛	创始终身理事	2005年12月01日	长期	否
何启强	中国五金制品协会	理事	2014年08月01日	2019年08月01日	否
何启强	中国城市燃气协会	理事	2014年06月01日		否
何启强	黑龙江省政协委员会	政协委员	2013年01月18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何启强	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	副会长	2016年12月01日	2021年12月01日	否
何启强	阿拉善SEE生态协会	会员	2017年09月01日	2018年09月01日	否
何启强	中山市私营企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2005年01月06日		否
何启强	中山市高新技术民营企业协会	副会长	2013年03月28日		否
何启强	创尔特	董事	2017年07月15日	2019年07月15日	否
何启强	赢周刊	董事长	2016年07月11日	2019年07月11日	否
何启强	名厨香港	董事长	2016年08月15日	2019年08月15日	否
何启强	长青配售电（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董事	2016年03月25日	2019年03月25日	否
何启强	中山市天鑫实业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3月09日	2019年03月09日	否



何启强	广东长青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董事	2016年02月23日	2019年02月23日	否
麦正辉	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5日	否
麦正辉	小榄镇商会	常务理事	2017年04月09日	2022年04月09日	否
麦正辉	中山市企业联合会	副会长	2014年12月12日	2018年12月11日	否
麦正辉	创尔特	董事长	2017年07月15日	2020年07月15日	否
麦正辉	活力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7月25日	2018年07月25日	否
麦正辉	名厨香港	董事	2016年08月16日	2019年08月15日	否
麦正辉	赢周刊	董事	2016年07月11日	2019年07月11日	否
麦正辉	阀门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年06月23日	2020年06月23日	否
麦正辉	骏伟金属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年06月12日	2020年06月12日	否
麦正辉	长青配售电（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25日	2019年03月25日	否
麦正辉	中山市天鑫实业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6年03月09日	2019年03月09日	否
麦正辉	广东长青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23日	2019年02月23日	否
张蓍意	中山中盈盛达科技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主席	2017年07月08日	2020年07月07日	是
张蓍意	创尔特	副董事长	2016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10日	否
张蓍意	赢周刊	董事	2016年07月11日	2019年07月11日	否
张蓍意	沂水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11日	2020年12月11日	否
张蓍意	明水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21日	2020年12月21日	否
张蓍意	鱼台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否

张蓐意	宁安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21日	2020年12月21日	否
张蓐意	松原生物质	董事	2017年12月20日	2020年12月20日	否
张蓐意	铁岭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7日	否
张蓐意	阜宁生物质	董事	2017年12月14日	2020年12月24日	否
张蓐意	天源环境	董事	2017年09月01日	2020年09月01日	否
张蓐意	鄆城生物质	董事长兼董事	2017年08月26日	2018年01月09日	否
张蓐意	满城热电	董事长兼董事	2015年01月29日	2018年01月29日	否
张蓐意	鹤壁热电	董事长兼董事	2015年05月29日	2018年01月01日	否
张蓐意	茂名热电	董事长兼董事	2015年06月25日	2018年02月04日	否
张蓐意	雄县热电	董事长兼董事	2015年09月02日	2018年01月08日	否
张蓐意	蠡县热电	董事长兼董事	2015年09月01日	2018年01月07日	否
张蓐意	中方热电	董事长兼董事	2017年12月26日	2020年12月26日	否
张蓐意	孝感热电	董事长	2017年12月08日	2020年12月08日	否
张蓐意	曲江热电	董事长	2017年12月05日	2020年12月05日	否
迟国敬	中国城市燃气协会	理事长助理	2017年12月08日	2021年11月30日	是
迟国敬	《城市燃气》报社	主编	2017年12月08日	2021年11月30日	是
迟国敬	北京中煤协燃气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经理	2018年02月06日	2021年11月30日	是
迟国敬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部门经理	1979年08月15日	2018年01月10日	是
迟国敬	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26日	2019年11月25日	是

迟国敬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09日	2019年07月08日	是
秦正余	成都紫江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1999年10月15日	2024年10月14日	否
秦正余	上海紫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4月16日	2018年04月15日	否
秦正余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1月25日	2020年01月24日	是
秦正余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是
秦正余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09日	2020年06月08日	是
刘兴祥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08日	2020年03月07日	是
刘兴祥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29日	是
刘兴祥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19日	2019年09月18日	是
梁婉华	新产业	经理助理	2010年09月01日		是
梁婉华	长青配售电（中山）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25日	2019年03月25日	否
梁婉华	北京天清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7日	2019年03月17日	否
龚韞	中山市青年企业家协会	常务理事	2011年01月01日	2011年01月01日	否
龚韞	骏伟金属	监事	2017年06月12日	2018年02月12日	否
龚韞	活力公司	监事	2015年07月26日	2018年02月12日	否
黄荣泰	明水环保	董事长兼董事	2017年12月21日	2020年12月21日	否
黄荣泰	宁安环保	董事长兼董事	2017年12月21日	2020年12月21日	否
黄荣泰	松原生物质	董事长兼董事	2017年12月20日	2020年12月20日	否
黄荣泰	铁岭环保	董事长兼董事	2017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7日	否

黄荣泰	信阳生物质	董事长兼董事	2018年01月09日	2021年01月09日	否
黄荣泰	灯塔生物质	董事长兼董事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否
黄荣泰	沂水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11日	2020年12月11日	否
黄荣泰	鱼台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否
黄荣泰	阜宁生物质	董事	2017年12月14日	2020年12月14日	否
黄荣泰	曲江环保	董事	2017年12月05日	2020年12月05日	否
黄荣泰	虞城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5日	2021年01月05日	否
黄荣泰	鄆城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10日	2021年01月10日	否
黄荣泰	蠡县热电	董事	2018年01月08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黄荣泰	茂名热电	董事	2018年02月05日	2021年02月05日	否
黄荣泰	永城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3日	2021年01月03日	否
黄荣泰	郟城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2日	2021年01月02日	否
黄荣泰	嘉祥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4日	2021年01月04日	否
黄荣泰	鹤壁热电	董事	2018年01月02日	2021年01月02日	否
黄荣泰	雄县热电	董事	2018年01月09日	2021年01月09日	否
黄荣泰	曹县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8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黄荣泰	中方热电	董事	2017年12月26日	2020年12月26日	否
黄荣泰	孝感热电	董事	2017年12月08日	2020年12月08日	否
黄荣泰	周口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22日	2021年01月22日	否

黄荣泰	延津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4日	2021年01月04日	否
黄荣泰	睢宁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8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黄荣泰	滑县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15日	2021年01月15日	否
黄荣泰	蓬莱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15日	2021年01月15日	否
黄荣泰	内黄生物质	董事	2018年01月08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黄荣泰	宾县生物质	执行董事	2018年03月06日	2021年03月0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决策程序：

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并由其提出相关薪酬议案。其中，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实施过程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 2、确定依据：

薪酬体系服务于公司的经营战略，并随着公司经营状况的不断变化而作相应的调整以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盈利状况、组织结构调整、岗位发生变动的个别调整而调整。

##### 3、实际支付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启强	董事长	男	60	现任	96	否
麦正辉	董事、总裁	男	63	现任	96	否
张蓓意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女	56	现任	55.2	否
迟国敬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9.6	否

秦正余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9.6	否
刘兴祥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9.6	否
钟佩玲	监事会主席	女	54	现任	9.6	否
梁婉华	监事	女	51	现任		是
陈钜桃	监事	男	49	现任	9	否
龚 韞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47	离任	45.6	否
合计	--	--	--	--	340.2	--

说明：1、张蔚意为报告期内财务总监，龚韞为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2、龚韞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3、因公司工作调整，张蔚意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被聘任为董事会秘书；4、黄荣泰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被聘任为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4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3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3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44
销售人员	117
技术人员	254
财务人员	79
行政人员	956
合计	3,3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30
大专学历	621

中技、中专、高中	803
其他	1,596
合计	3,350

## 2、薪酬政策

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对环保系统机构进行改革，实现扁平化管理，并在风险可控下进行权力和责任的下放。同时对激励机制进行优化，并对利润中心责任人实施三年业绩激励机制，使之更具有针对性和竞争力。

公司根据业绩和员工能力、表现，对关键岗位适时调整薪酬，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在员工福利方面，除了五险一金之外，扩展员工体检补贴额度及覆盖面，提高节假日福利标准以及改善宿舍环境配置等与员工生活息息相关的福利项目，更关注员工的感受，提升员工满意度。

## 3、培训计划

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除了对储备干部进行培养外，环保系统还通过设立关键岗位任职资格、举办管理研究班以及试点重要责任岗位竞聘，使干部任用更加透明化，内部晋升通道更明晰。

在制造系统，通过试点人才复制项目，完善新员工入职培训机制，建立一线作业者技能教材及实物实践训练，通过人才技能训练中心，低成本快速批量复制作业人才；同时建立职能岗位担当业务体系，让业务担当不遗漏，更换人员时能迅速掌握上岗；通过人才复制项目育成内部讲师团队。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公司治理制度，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资本运作工作的良好开展，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人员的职责及制衡机制有效运作，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有效。公司治理结构如下：

#### 1、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发出年度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利用控股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没有利用控股地位谋取额外利益。

####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均按法定程序召集和召开，并有完整、真实的会议记录。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成立了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各位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以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 4、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监事会会议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会议符合相关规定要求，有完整、真实的会议记录。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公开、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于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先后实施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有122名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成为激励对象，起到良好的激励作用。报告期内，2015年度和2016年度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分别完成了第二期和第一期的限售股份解锁行权。公司将继续完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及绩效评价标准，不断完善公司的薪酬制度。

#### 6、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和利益关系方面均做到诚信互惠，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 7、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以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来访的股东和机构的咨询，证券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的执行部门。公司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均根据《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及上述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企业、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按授权权限提交给经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讨论确定。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面对市场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其他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人员方面：公司董事长、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以及财务负责人在股东及关联企业中无兼职(除董事、监事)；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在各个业务部门提出人员需求计划后，由人力资源部独立自主地进行招聘管理人员和员工；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决策，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相关部门及其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资产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业务，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内部分工明确，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责分开，具有独立的银行账号，独立纳税，公司的资金《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在授权范围独立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2%	2017 年 04 月 28 日	2017 年 04 月 29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内容详见四大报、巨潮网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7 年 03 月 17 日	2017 年 03 月 18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6) 内容详见四大报、巨潮网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7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05 月 23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2) 内容详见四大报、巨潮网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7 年 07 月 24 日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0) 内容详见四大报、巨潮网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7 年 09 月 15 日	2017 年 09 月 16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91) 内容详见四大报、巨潮网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迟国敬	12	1	11	0	0	否	1
秦正余	12	0	12	0	0	否	1
刘兴祥	12	0	1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 是 □ 否

时间	独立意见	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内容	备注
2017年2月28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年3月29日	发表《关于2017年度关联交易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年3月29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年4月14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年5月4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年7月1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7月7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年7月10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年7月20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年8月28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年12月21日	发表《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完成任职期间培训学习目标，有力的保证了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更好的履行岗位职责。

###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开展2017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2017年度关联交易议案》、《关于2017年度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扩容项目（1200吨/日）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松原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铁岭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八次会议，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内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就下列事项展开工作：

- （1）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季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计划；

- (2) 与公司审计部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保持沟通；
- (3) 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
- (4)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和总结，并向董事会提出续聘议案。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管进行业绩考核，经过考评，公司高管人员均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5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和2016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的解锁，共有54名包括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含董事长、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在内的激励对象顺利行权，有效提升了核心管理人员的向心力和工作积极性。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四大报、巨潮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

	<p>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以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进行定量判断，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年03月25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会字(2018)第0932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立倩、洪雪砚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18)第0932号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青集团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青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应收款项”及附注七、4“应收账款”。

##### 1) 事项描述

于2017年12月31日，长青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46,205.60万元，坏账准备合计为3,688.28万元。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存在减值时，长青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A、我们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相关的内部控制。

B、我们对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进行了整体分析性复核，并选取样本通过核对记账凭证、发票等支持性记录进一步检查其准确性；

C、我们选取金额重大及高风险的应收账款，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历史回款情况、期后回款情况、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以获取与债务人经营情况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等；

D、我们获取了长青集团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披露的坏账政策一贯执行，同时复核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E、我们检查了应收账款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 2、在建工程（资产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5“在建工程”，附注五、18“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七、11“在建工程”。

#### 1) 事项描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青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44,225.56 万元。

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认为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

2017 年度长青集团部分在建工程项目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管理层对其中金额重大的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管理层在进行减值测试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未来的产销量、产品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以及折现率等。

由于上述减值测试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在在建工程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A、我们了解、评价并测试了长青集团与在建工程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B、我们实地观察、走访了相关在建工程项目，并实施了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停工等问题；

C、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在建工程减值测试底稿并：

- 1) 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
- 2) 评估管理层使用的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
- 3) 复核了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包括将这些假设和参数与支持性证据（如目前公开市场上类似项目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近期公开市场售价、主要原材料近期公开市场采购价格等）对比，以评估管理层的预测是否在合理范围内；
- 4) 检查了建造合同，以评估未来资本支出金额的合理性。

#### (四)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青集团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

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青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青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青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青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

可能导致长青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青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立倩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雪砚

中国，上海

2018年3月25日

## 二、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3,265,911.55	161,187,04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1,200.00	177,921.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5,796,061.63	12,182,811.00
应收账款	425,173,246.93	327,191,712.43
预付款项	35,729,502.54	69,912,990.99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2,276,743.88	81,178,905.96
存货	339,577,596.10	268,668,912.78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99,659,208.67	34,857,583.8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42,009,471.30</b>	<b>955,357,887.4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555,921.23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1,065,667,587.11	1,095,758,862.24
在建工程	1,442,255,590.10	819,505,360.56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407,529,000.89	334,403,441.0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6,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48,470,201.22	31,770,40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56,682.26	10,340,989.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980,579,061.58</b>	<b>2,300,334,981.06</b>
<b>资产总计</b>	<b>4,122,588,532.88</b>	<b>3,255,692,868.50</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54,202,170.00	456,414,9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6,012,638.43	53,703,474.66
应付账款	303,257,250.67	228,128,004.94
预收款项	13,739,849.05	3,924,611.66
应付职工薪酬	43,192,472.16	45,991,238.68
应交税费	31,021,648.74	15,578,769.62
应付利息	4,189,093.22	1,519,567.11
其他应付款	229,820,904.95	226,935,082.3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626,416.00	52,729,76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75,062,443.22</b>	<b>1,084,925,409.0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636,885,048.00	181,882,040.00
专项应付款	-	5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8,367,515.43	6,858,56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2,981.81	2,473,532.7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47,775,545.24</b>	<b>191,714,134.55</b>
<b>负债合计</b>	<b>2,022,837,988.46</b>	<b>1,276,639,543.57</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743,106,144.00	372,366,822.00
资本公积	852,231,415.46	1,231,029,026.37
减：库存股	5,768,005.00	43,814,710.00
其他综合收益	-4,914,288.57	-7,834,840.02
盈余公积	54,617,197.71	46,169,946.84
未分配利润	460,478,080.82	381,137,079.74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099,750,544.42</b>	<b>1,979,053,324.93</b>
少数股东权益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099,750,544.42</b>	<b>1,979,053,324.9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122,588,532.88</b>	<b>3,255,692,868.50</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7,624,631.46	46,301,289.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1,895,643.07	317,508.75
应收利息	3,946,367.90	474,791.72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52,131,364.01	346,840,361.97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4,540.33	2,473.3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95,622,546.77</b>	<b>393,936,425.15</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555,921.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810,392,806.50	1,726,546,912.4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40.00	2,166.00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10,393,946.50</b>	<b>1,729,104,999.70</b>
<b>资产总计</b>	<b>2,906,016,493.27</b>	<b>2,123,041,424.85</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80,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780,468.21	784,360.83
应交税费	332,073.73	1,099,476.70
应付利息	793,535.40	132,916.6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32,768,205.00	308,816,21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00,000.00	-
<b>流动负债合计</b>	<b>731,774,282.34</b>	<b>410,832,964.2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39,300,000.00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5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434,065.8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39,734,065.88</b>	<b>5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071,508,348.22</b>	<b>411,332,964.20</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743,106,144.00	372,366,822.00
资本公积	856,489,268.04	1,227,156,019.33
减：库存股	5,768,005.00	43,814,71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54,617,197.71	46,169,946.84
未分配利润	186,063,540.30	109,830,382.4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834,508,145.05</b>	<b>1,711,708,460.6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906,016,493.27</b>	<b>2,123,041,424.85</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b>1,892,681,694.89</b>	<b>1,906,788,763.99</b>
二、营业总成本	<b>1,832,407,298.91</b>	<b>1,743,474,307.26</b>
其中：营业成本	1,503,623,249.38	1,417,642,446.27
税金及附加	25,603,017.92	18,610,340.14
销售费用	78,903,835.76	88,538,174.16
管理费用	179,419,835.57	202,097,168.84
财务费用	14,958,482.30	13,134,276.99
资产减值损失	29,898,877.98	3,451,900.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279.00	5,397,01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648.77	-6,317,71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15,395,537.53	-2,807,490.07
其他收益	77,306,886.84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b>123,086,673.06</b>	<b>159,586,260.24</b>
加：营业外收入	1,492,376.43	57,284,984.62
减：营业外支出	780,546.65	980,677.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123,798,502.84</b>	<b>215,890,567.43</b>
减：所得税费用	36,218,150.89	52,761,773.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87,580,351.95</b>	<b>163,128,793.76</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b>87,580,351.95</b>	<b>163,128,793.76</b>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	-
2.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b>87,580,351.95</b>	<b>163,128,793.76</b>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2,920,551.45</b>	<b>-3,243,527.37</b>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2,920,551.45	-3,243,527.3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0,551.45	-3,243,527.3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20,551.45	-3,243,527.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b>90,500,903.40</b>	<b>159,885,266.39</b>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00,903.40	159,885,266.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一）基本每股收益	<b>0.1189</b>	<b>0.2254</b>
（二）稀释每股收益	<b>0.1189</b>	<b>0.2243</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收入</b>	<b>10,259,281.74</b>	<b>6,921,441.82</b>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88,915.17	418,530.1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1,913,875.85	23,160,940.99
财务费用	389,026.57	1,638,013.33
资产减值损失	23,404,925.58	167,675.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818,119.40	68,425,740.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	-
其他收益	2,203,856.62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4,484,514.59</b>	<b>49,962,022.26</b>
加：营业外收入	3,994.10	7,175,656.67
减：营业外支出	16,000.00	523,00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4,472,508.69</b>	<b>56,614,678.93</b>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4,472,508.69</b>	<b>56,614,678.93</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4,472,508.69	56,614,678.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84,472,508.69</b>	<b>56,614,678.93</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8,635,378.20	2,034,833,059.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786,641.34	59,246,483.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03,969.52	28,879,986.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11,925,989.06</b>	<b>2,122,959,528.7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7,391,256.39	1,284,797,493.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606,740.98	250,001,81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642,389.59	142,403,45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250,121.20	147,426,738.1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83,890,508.16</b>	<b>1,824,629,498.3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035,480.90</b>	<b>298,330,030.3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9,258.73	1,450,836.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3,846,583.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599,258.73</b>	<b>205,297,419.7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2,570,093.93	618,524,13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22,570,093.93</b>	<b>620,624,136.2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19,970,835.20</b>	<b>-415,326,716.5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733,305.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8,190,230.00	930,175,2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18,190,230.00</b>	<b>1,206,908,545.6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9,266,486.00	962,149,533.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278,595.76	77,125,568.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4,287.50	64,255,4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92,849,369.26</b>	<b>1,103,530,502.5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25,340,860.74</b>	<b>103,378,043.1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6,594,493.56</b>	<b>-13,618,642.9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301,483.44	173,920,126.4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3,706,989.88</b>	<b>160,301,483.44</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78,574.58	8,007,650.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329,041.44	7,364,726.4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5,207,616.02</b>	<b>15,372,377.1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3,356.94	9,156,940.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7,657.32	469,524.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345,808.37	443,594,606.8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14,476,822.63</b>	<b>453,221,071.5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39,269,206.61</b>	<b>-437,848,694.4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824,040.63	67,425,74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0,374,040.63</b>	<b>321,425,740.5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260,000.00	96,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6,260,000.00</b>	<b>98,200,0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14,040.63</b>	<b>223,225,740.5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733,305.6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5,000,000.00	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96,929.3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59,196,929.30</b>	<b>446,733,305.6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6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64,133.77	47,618,340.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4,287.50	64,255,4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3,468,421.27</b>	<b>221,873,740.8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25,728,508.03</b>	<b>224,859,564.8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9,426,657.95</b>	<b>10,236,610.9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01,289.41	36,064,678.4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6,874,631.46</b>	<b>46,301,289.41</b>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72,366,822.00	-	-	-	1,231,029,026.37	43,814,710.00	-7,834,840.02	-	46,169,946.84		381,137,079.74	-	1,979,053,324.93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2,366,822.00	-	-	-	1,231,029,026.37	43,814,710.00	-7,834,840.02	-	46,169,946.84		381,137,079.74	-	1,979,053,324.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370,739,322.00	-	-	-	-378,797,610.91	-38,046,705.00	2,920,551.45	-	8,447,250.87		79,341,001.08	-	120,697,219.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20,551.45				87,580,351.95		90,500,903.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3,750.00	-	-	-	-7,244,538.91	-38,046,705.00	-	-	-		207,900.00	-	30,196,316.0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13,750.00				-6,698,437.50	-38,046,705.00					207,900.00		30,742,417.5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6,101.41								-546,101.41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447,250.87		-8,447,250.8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7,250.87		-8,447,250.8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1,553,072.00	-	-	-	-371,553,072.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71,553,072.00				-371,553,072.00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743,106,144.00	-	-	-	852,231,415.46	5,768,005.00	-4,914,288.57	-	54,617,197.71		460,478,080.82	-	2,099,750,544.42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59,333,322.00	-	-	-	1,003,292,801.39	69,120,865.00	-4,591,312.65	-	40,508,478.95	-	268,305,647.51	23,547,324.46	1,621,275,396.66
二、本期期初余额	359,333,322.00	-	-	-	1,003,292,801.39	69,120,865.00	-4,591,312.65	-	40,508,478.95	-	268,305,647.51	23,547,324.46	1,621,275,396.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13,033,500.00	-	-	-	227,736,224.98	-25,306,155.00	-3,243,527.37	-	5,661,467.89	-	112,831,432.23	-23,547,324.46	357,777,92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243,527.37	-	-	-	163,128,793.76	-	159,885,26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33,500.00	-	-	-	227,736,224.98	-25,306,155.00	-	-	-	-	-	-23,547,324.46	242,528,555.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33,500.00	-	-	-	198,574,580.67	-25,306,155.00	-	-	-	-	-	-23,547,324.46	213,366,911.2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9,383,549.53	-	-	-	-	-	-	-	29,383,549.53
3. 其他	-	-	-	-	-221,905.22	-	-	-	-	-	-	-	-221,905.22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661,467.89	-	-50,297,361.53	-	-44,635,89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661,467.89	-	-5,661,467.89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4,635,893.64	-	-44,635,893.64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2,366,822.00	-	-	-	1,231,029,026.37	43,814,710.00	-7,834,840.02	-	46,169,946.84	-	381,137,079.74	-	1,979,053,324.93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72,366,822.00	-	-	-	1,227,156,019.33	43,814,710.00	-	-	46,169,946.84	109,830,382.48	1,711,708,460.65
二、本期期初余额	372,366,822.00	-	-	-	1,227,156,019.33	43,814,710.00	-	-	46,169,946.84	109,830,382.48	1,711,708,460.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370,739,322.00	-	-	-	-370,666,751.29	-38,046,705.00	-	-	8,447,250.87	76,233,157.82	122,799,68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4,472,508.69	84,472,508.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3,750.00	-	-	-	886,320.71	-38,046,705.00	-	-	-	207,900.00	38,327,175.7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13,750.00				-6,698,437.50	-38,046,705.00				207,900.00	30,742,417.5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84,758.21						7,584,758.21
3.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8,447,250.87	-8,447,250.87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7,250.87	-8,447,250.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1,553,072.00	-	-	-	-371,553,07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71,553,072.00				-371,553,072.00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3,106,144.00	-	-	-	856,489,268.04	5,768,005.00	-	-	54,617,197.71	186,063,540.30	1,834,508,145.05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59,333,322.00	-	-	-	1,007,328,748.78	69,120,865.00	-	-	40,508,478.95	103,513,065.08	1,441,562,749.81
二、本期期初余额	359,333,322.00	-	-	-	1,007,328,748.78	69,120,865.00	-	-	40,508,478.95	103,513,065.08	1,441,562,74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13,033,500.00	-	-	-	219,827,270.55	-25,306,155.00	-	-	5,661,467.89	6,317,317.40	270,145,71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6,614,678.93	56,614,678.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33,500.00	-	-	-	219,827,270.55	-25,306,155.00	-	-	-	-	258,166,925.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33,500.00	-	-	-	198,574,580.67	-25,306,155.00	-	-	-	-	236,914,235.67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1,252,689.88	-	-	-	-	-	21,252,689.88
3.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661,467.89	-50,297,361.53	-44,635,89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661,467.89	-5,661,467.8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4,635,893.64	-44,635,893.64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2,366,822.00	-	-	-	1,227,156,019.33	43,814,710.00	-	-	46,169,946.84	109,830,382.48	1,711,708,460.65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荣泰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境内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及实收股本为人民币743,106,144.00元。

本公司注册及总部地址为中山市小榄工业大道南 42 号，经营范围是：工业、农业、生活废弃物、污水、污泥、烟气的治理和循环利用，治污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利用太阳能、空气能、燃气、燃油的器具产品和节能供暖产品、厨卫产品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知识产权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投资办实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和环保产业。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3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5.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 5.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 5.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 5.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 5.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 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6.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续）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金融工具

### 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9、金融工具（续）

###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9.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 9、金融工具（续）

### 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 9.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9.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9、金融工具（续）

### 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9.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10、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指单项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性质组合	其他方法

## 10、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00%
1—2年	10.00%	1.00%
2—3年	50.00%	1.00%
3年以上	100.00%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 11.1 存货的类别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 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系生产用自制及外购模具，自投入使用起按预计可使用次数分次记入成本费用，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性转销法核算成本。

### 11.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 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12、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12.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3、长期股权投资

### 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 13.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五.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3.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13.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13、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13.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13.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五.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 13、长期股权投资（续）

### 13.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 13.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14、固定资产

### 14.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14.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4	0-10%	2%-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10%	8%-1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5	3%-10%	8%-18%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32%

##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1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7、无形资产

### 17.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50年（不包括属于BOT项目资产的土地使用权）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10年平均摊销。通过BOT方式取得的资产（包括属于BOT项目资产的土地使用权）自购入日起，在运营期限（自购入日起至特许权协议规定移交日止）与预计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18、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20、职工薪酬

### 20.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20、职工薪酬（续）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20.2 离职后福利

#### 20.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0.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 20.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 20.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 21、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22、股份支付

#### 22.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 22.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 22.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

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22、股份支付（续）

### 22.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 23、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23.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23.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23.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24、政府补助

### 2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4.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4.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24.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4.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不予确认。

## 26、租赁

### 26.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6.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 27、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28.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调减 上期营业外收入 116,975.21 元，调减上期营业外支出 2,924,465.28 元，调增上期资产处置收益 -2,807,490.07 元。调整对上期净利润无影响。

### 28.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名厨(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的经营地在香港，适用香港利得税，本期及上年度利得税税率均为16.5%。境外子公司宣告利润分配时，公司需按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补缴境内企业所得税。

### 2、税收优惠

根据2015年7月1日“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子公司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销售以城市生活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及垃圾处理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销售以城市生活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退税比例为100%，垃圾处理退税比例为70%。

根据2015年7月1日“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子公司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退税比例为100%。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33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99条，子公司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在2017年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且前述原材料占生产成品材料的比例不低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标准，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9,273.16	43,874.53
银行存款	93,627,716.72	143,710,215.51
其他货币资金	9,558,921.67	17,432,959.35
合计	103,265,911.55	161,187,049.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434,043.43	1,759,342.59

本期公司继续以对外融资和自有资金投建热电联产及集中供热项目，投资活动导致的现金净流出额较高，导致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下降。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1,200.00	177,921.00
合计	531,200.00	177,92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初、期末余额均为本公司持有的远期结售汇合约，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3、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55,310.00	10,414,062.97
商业承兑票据	21,440,751.63	1,768,748.03
合计	25,796,061.63	12,182,811.00

####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58,273.10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3,858,273.10	

#### （3）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对以票据结算为主的客户销售额增长。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056,005.63	100.00%	36,882,758.70	7.98%	425,173,246.93	343,195,731.29	100.00%	16,004,018.86	4.66%	327,191,712.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62,056,005.63	100.00%	36,882,758.70	7.98%	425,173,246.93	343,195,731.29	100.00%	16,004,018.86	4.66%	327,191,712.43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4、应收账款（续）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1,308,363.66	14,565,418.19	5.00%
1至2年	86,123,567.43	8,612,356.74	10.00%
2至3年	27,409,967.54	13,704,983.77	50.00%
3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404,841,898.63	36,882,758.70	9.11%

组合中，按性质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20,231,300.64		0.00%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	10,370,547.88		0.00%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9,646,418.92		0.00%
中山市供电局	4,448,973.52		0.00%
中山市建设局	1,773,835.37		0.00%
LC信用证	743,030.67		0.00%
合计	57,214,107.00		0.00%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673,715.80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33,829.05 元，境外子公司汇率折算差异影响-361,146.91 元。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374,189,267.3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0.98%，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为32,742,587.72元。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5、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054,915.68	92.51%	67,122,761.50	96.95%
1至2年	2,329,782.00	6.52%	2,536,212.77	1.98%
2至3年	148,000.00	0.41%	62,188.93	0.99%
3年以上	196,804.86	0.55%	191,827.79	0.08%
合计	35,729,502.54	--	69,912,990.99	--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合计19,134,258.55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3.5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410,852.43	100.00%	1,134,108.55	1.00%	112,276,743.88	81,998,894.90	100.00%	819,988.94	1.00%	81,178,905.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3,410,852.43	100.00%	1,134,108.55	1.00%	112,276,743.88	81,998,894.90	100.00%	819,988.94	1.00%	81,178,905.96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其他应收款（续）

组合中，采用性质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项目保证金	68,500,000.00	685,000.00	1.00%
代垫及补偿款	39,344,391.25	393,443.91	1.00%
其他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013,207.37	50,132.10	1.00%
应收出口退税	323,275.81	3,232.76	1.00%
其他往来款	229,978.00	2,299.78	1.00%
合计	113,410,852.43	1,134,108.55	1.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2,321.98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8,202.3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保证金	68,500,000.00	67,000,000.00
应收代垫及补偿款	39,344,391.25	-
其他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013,207.37	3,911,480.45
待认证进项税	-	10,805,442.32
应收出口退税	323,275.81	-
其他往来款	229,978.00	281,972.13
合计	113,410,852.43	81,998,894.90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6、其他应收款（续）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应收代垫及补偿款	39,344,391.25	1年以内	34.69%	393,443.91
蠡县环境保护局	项目保证金	20,000,000.00	2-3年	14.30%	200,000.00
睢宁县预算外资金管理局	项目保证金	15,000,000.00	1-2年	10.72%	150,000.00
中方县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项目保证金	12,000,000.00	2-3年	8.58%	120,000.00
雄县财政局	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0	2-3年	7.15%	100,000.00
合计	--	96,344,391.25	--	84.95%	963,443.91

#### （5）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期末根据《<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动力中心项目投资协议>解除协议》，确认应收已垫支项目用地补偿费用、场地平整及其他前期工作补偿款合计 39,344,391.25 元，是导致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增长的主要原因。具体情况说明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3“商誉”。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0,918,169.39	2,822,665.99	178,095,503.40	126,424,008.17	1,889,193.41	124,534,814.76
在产品	61,210,150.04	505,931.78	60,704,218.26	51,364,229.72	279,036.71	51,085,193.01
库存商品	69,692,742.12	3,773,826.92	65,918,915.20	68,840,800.34	2,654,198.49	66,186,601.85
周转材料	37,930,350.36	3,929,181.93	34,001,168.43	33,600,967.37	7,234,850.08	26,366,117.29
低值易耗品	857,790.81	-	857,790.81	496,185.87	-	496,185.87
合计	350,609,202.72	11,031,606.62	339,577,596.10	280,726,191.47	12,057,278.69	268,668,912.7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9,193.41	1,668,260.50		714,969.48	19,818.44	2,822,665.99
在产品	279,036.71	378,961.18		152,066.11		505,931.78
库存商品	2,654,198.49	1,616,086.34		496,457.91		3,773,826.92
周转材料	7,234,850.08	1,712.20		3,307,380.35		3,929,181.93
低值易耗品	-	-		-		-
合计	12,057,278.69	3,665,020.22		4,670,873.85	19,818.44	11,031,606.62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659,208.67	34,857,583.89
合计	99,659,208.67	34,857,583.89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要求，财务报表列报中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本公司在在建项目及其他购建长期资产活动中取得进项税额，同时因项目尚未投入经营而无销项税额，导致期末待抵扣进项税额等科目的借方余额增长。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2,555,921.23	-	2,555,921.2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	-	-	2,555,921.23	-	2,555,921.23
合计	-	-	-	2,555,921.23	-	2,555,921.23

本期本公司将原持有的荣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剩余全部 17%股权转让给了荣成市固废综合处理与应用产业园有限公司，截至期末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255 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荣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	2,555,921.23	-	2,555,921.23	-	-	-	-	-	-	-
合计	2,555,921.23	-	2,555,921.23	-	-	-	-	-	--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10、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9,423,971.97	749,759,205.17	23,879,360.93	36,889,625.47	1,489,952,163.54
2.本期增加金额	20,315,817.29	37,065,865.77	2,239,225.57	5,109,929.45	64,730,838.08
（1）购置	5,060,624.41	34,079,490.08	2,221,725.57	5,109,929.45	46,471,769.51
（2）在建工程转入	15,255,192.88	2,986,375.69	17,500.00	-	18,259,068.57
3.本期减少金额	8,019,536.80	10,357,967.23	705,325.87	1,080,698.34	20,163,528.24
（1）处置或报废	-	2,215,545.83	664,980.85	955,030.82	3,835,557.50
（2）汇率变动影响	114,259.38	-	40,345.02	125,667.52	280,271.92
（3）其他	7,905,277.42	8,142,421.40	-	-	16,047,698.82
4.期末余额	691,720,252.46	776,467,103.71	25,413,260.63	40,918,856.58	1,534,519,473.3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2,231,995.65	198,635,595.61	11,178,414.64	22,147,295.40	394,193,301.30
2.本期增加金额	31,682,682.83	43,505,647.37	2,380,796.93	3,866,490.14	81,435,617.27
（1）计提	31,682,682.83	43,505,647.37	2,380,796.93	3,866,490.14	81,435,617.27
3.本期减少金额	51,101.09	5,508,672.38	398,126.18	819,132.65	6,777,032.30
（1）处置或报废	-	1,942,666.11	376,108.48	784,065.49	3,102,840.08
（2）汇率变动影响	51,101.09	-	22,017.70	35,067.16	108,185.95
（3）其他	-	3,566,006.27	-	-	3,566,006.27
4.期末余额	193,863,577.39	236,632,570.60	13,161,085.39	25,194,652.89	468,851,886.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7,856,675.07	539,834,533.11	12,252,175.24	15,724,203.69	1,065,667,587.11
2.期初账面价值	517,191,976.32	551,123,609.56	12,700,946.29	14,742,330.07	1,095,758,862.24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本期其他减少主要是根据决算金额调减原暂估入账，以及更新改造转入在建工程。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10、固定资产（续）

####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	56,223,646.79	已投产转固，但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
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的办公楼	11,050,242.09	已投入使用转固，产权手续待项目整体完工验收后办理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满城项目	714,548,076.43		714,548,076.43	526,241,551.35		526,241,551.35
茂名项目	241,711,702.18		241,711,702.18	58,130,817.35		58,130,817.35
雄县项目	148,735,222.10		148,735,222.10	64,377,599.99		64,377,599.99
鄆城项目	78,177,085.41		78,177,085.41	18,097,618.56		18,097,618.56
曲江项目	71,959,914.28		71,959,914.28	31,735,740.90		31,735,740.90
鹤壁项目	-		-	45,072,847.71		45,072,847.71
蠡县项目	49,400,203.75		49,400,203.75	39,841,132.30		39,841,132.30
永城项目	32,733,228.35		32,733,228.35	302,290.37		302,290.37
松原项目	29,451,863.46		29,451,863.46	863,248.88		863,248.88
铁岭项目	26,920,543.79		26,920,543.79	598,059.07		598,059.07
孝感项目	15,786,061.86		15,786,061.86	9,737,923.19		9,737,923.19
环保热能项目	11,004,078.78		11,004,078.78	7,711,451.21		7,711,451.21
中方项目	4,172,489.68		4,172,489.68	3,242,418.76		3,242,418.76
嘉祥项目	2,253,550.63		2,253,550.63	940,010.09		940,010.09
郟城项目	1,921,073.64		1,921,073.64	372,000.00		372,000.00
睢宁项目	1,594,290.26		1,594,290.26	94,783.76		94,783.76
新野项目	1,249,586.91		1,249,586.91	258,225.68		258,225.68
灯塔项目	1,026,057.61		1,026,057.61	-		-
滑县项目	927,038.39		927,038.39	-		-
忠县项目	867,651.44		867,651.44	223,367.91		223,367.91
蓬莱项目	773,557.52		773,557.52	-		-
延津项目	756,340.06		756,340.06	-		-
方城项目	542,041.85		542,041.85	-		-
周口项目	370,250.08		370,250.08	-		-
信阳项目	365,484.51		365,484.51	-		-
阜宁项目	241,090.93		241,090.93	-		-
曹县项目	168,090.35		168,090.35	-		-
内黄项目	76,035.22		76,035.22	6,458.00		6,458.00
虞城项目	65,673.96		65,673.96	-		-
其他工程项目	4,457,306.67		4,457,306.67	11,657,815.48		11,657,815.48

合计	1,442,255,590.10	-	1,442,255,590.10	819,505,360.56	-	819,505,360.56
----	------------------	---	------------------	----------------	---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11、在建工程（续）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满城项目	526,241,551.35	206,130,149.52	15,545,248.44	2,278,376.00	714,548,076.43	30,906,437.60	20,471,459.76	其他
茂名项目	58,130,817.35	220,799,829.14	37,218,944.31	-	241,711,702.18	6,804,822.54	5,455,026.19	金融机构贷款
雄县项目	64,377,599.99	84,357,622.11	-	-	148,735,222.10	3,457,021.22	2,950,823.95	其他
鄆城项目	18,097,618.56	60,079,466.85	-	-	78,177,085.41	1,113,809.72	1,113,809.72	其他
曲江项目	31,735,740.90	40,224,173.38	-	-	71,959,914.28	607,187.19	573,075.58	其他
鹤壁项目	45,072,847.71	8,983,622.38	-	54,056,470.09	-	-	-	其他
蠡县项目	39,841,132.30	9,559,071.45	-	-	49,400,203.75	2,010,736.50	1,416,175.54	其他
永城项目	302,290.37	32,430,937.98	-	-	32,733,228.35	-	-	其他
松原项目	863,248.88	28,588,614.58	-	-	29,451,863.46	248,952.78	248,952.78	其他
铁岭项目	598,059.07	49,817,078.82	23,494,594.10	-	26,920,543.79	-	-	其他
孝感项目	9,737,923.19	6,048,138.67	-	-	15,786,061.86	-	-	其他
环保热能项目	7,711,451.21	3,292,627.57	-	-	11,004,078.78	-	-	其他
中方项目	3,242,418.76	930,070.92	-	-	4,172,489.68	-	-	其他
嘉祥项目	940,010.09	1,313,540.54	-	-	2,253,550.63	-	-	其他
郟城项目	372,000.00	1,549,073.64	-	-	1,921,073.64	-	-	其他
睢宁项目	94,783.76	1,499,506.50	-	-	1,594,290.26	-	-	其他
新野项目	258,225.68	991,361.23	-	-	1,249,586.91	-	-	其他
灯塔项目	-	1,026,057.61	-	-	1,026,057.61	-	-	其他
滑县项目	-	927,038.39	-	-	927,038.39	-	-	其他
忠县项目	223,367.91	644,283.53	-	-	867,651.44	-	-	其他
蓬莱项目	-	773,557.52	-	-	773,557.52	-	-	其他
延津项目	-	756,340.06	-	-	756,340.06	-	-	其他
方城项目	-	542,041.85	-	-	542,041.85	-	-	其他
周口项目	-	370,250.08	-	-	370,250.08	-	-	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11、在建工程（续）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续）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接上表）								
信阳项目	-	365,484.51	-	-	365,484.51	-	-	其他
阜宁项目	-	241,090.93	-	-	241,090.93	-	-	其他
曹县项目	-	168,090.35	-	-	168,090.35	-	-	其他
内黄项目	6,458.00	69,577.22	-	-	76,035.22	-	-	其他
虞城项目	-	65,673.96	-	-	65,673.96	-	-	其他
其他工程项目	11,657,815.48	14,508,206.45	19,963,134.78	1,745,580.48	4,457,306.67	-	-	其他
合计	819,505,360.56	777,052,577.74	96,221,921.63	58,080,426.57	1,442,255,590.10	45,148,967.55	32,229,323.52	--

#### （3）在建项目

本期公司继续以对外融资和自有资金投建热电联产及集中供热项目，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增长。

本期在建工程减少主要是处置减少鹤壁项目在建工程，具体情况说明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3“商誉”。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BOT 项目资产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368,658.83	25,000,000.00	398,604,777.22	8,507,344.22	613,480,780.27
2.本期增加金额	95,532,208.29	-	4,925,663.12	-	100,457,871.41
(1) 购置	95,532,208.29	-	4,925,663.12	-	100,457,871.4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276,900,867.12	25,000,000.00	403,530,440.34	8,507,344.22	713,938,651.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826,293.33	25,000,000.00	223,490,065.47	7,760,980.46	279,077,339.26
2.本期增加金额	4,790,541.05	-	22,118,358.73	423,411.75	27,332,311.53
(1) 计提	4,790,541.05	-	22,118,358.73	423,411.75	27,332,311.5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2) 合并范围变动	27,616,834.38	-	245,608,424.20	8,184,392.21	306,409,650.79
4.期末余额	181,368,658.83	25,000,000.00	398,604,777.22	8,507,344.22	613,480,780.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9,284,032.74	-	157,922,016.14	322,952.01	407,529,000.89
2.期初账面价值	158,542,365.50	-	175,114,711.75	746,363.76	334,403,441.01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	-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	-	-	-	6,000,000.00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	6,000,000.00	-	-	-	6,000,000.00
合计	-	6,000,000.00	-	-	-	6,000,000.00

本公司原拟在河南省鹤壁市投建热电项目，并于 2015 年通过受让鹤壁市国昌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16 年更名为“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100% 股权来实施项目，受让时形成商誉 6,000,000.00 元。鉴于河南省在 2017 年 7 月 16 日下发了《关于印发河南省“十三五”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方案》（豫政办[2017]82 号），全面实施煤炭减量替代，受有关政策影响，以煤炭作为能源的本项目无法继续实施。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与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动力中心项目投资协议〉解除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于本期核减了鹤壁项目在建工程及其他预计无法收回的资产，并将根据协议可收回的已垫支项目用地补偿费用、场地平整及其他前期工作补偿款（财务报表附注七、6“其他应收款”）与被核减的项目资产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本期损失（财务报表附注七、42“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认为鹤壁长青热电项目经营所处的环境在本期发生了重大变化，对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6,000,000.00 元。

####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大修理费	16,540,421.57	5,691,914.43	6,328,814.23	-	15,903,521.77
道路维护费及场地租赁费	15,229,985.27	-	656,431.96	-	14,573,553.31
技术许可费	-	18,582,575.00	3,097,095.88	511,270.83	14,974,208.29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	2,275,467.00	56,549.13	-	2,218,917.87
其他	-	1,000,000.00	200,000.02	-	799,999.98
合计	31,770,406.84	27,549,956.43	10,338,891.22	511,270.83	48,470,201.22

本期公司外购技术许可权，预计受益期3年，记入长期待摊费用，导致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增长。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107,578.23	10,276,894.57	22,307,108.06	5,576,777.03
可抵扣亏损	15,701,936.74	3,925,484.17	-	-
专项应付款及递延收益	6,923,012.65	1,730,753.16	6,303,561.76	1,575,890.44
限制性股票	-	-	9,288,356.25	2,322,089.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其他	2,894,201.44	723,550.36	3,464,930.58	866,232.65
合计	66,626,729.06	16,656,682.26	41,363,956.65	10,340,989.18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0,446,860.31	1,701,419.86	20,446,860.31	1,701,419.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1,200.25	132,800.00	177,921.00	44,480.25
其他负债	2,755,047.81	688,761.95	2,910,530.73	727,632.68
合计	23,733,108.37	2,522,981.81	23,535,312.04	2,473,532.79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2,876,224.98	130,628,294.44
合计	212,876,224.98	130,628,294.44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年	-	1,443,414.54	
2018年	2,355,250.05	2,355,250.05	
2019年	4,140,374.80	4,354,298.87	
2020年	23,848,118.05	25,056,104.76	
2021年	60,875,174.06	62,278,306.85	
2022年	88,778,974.71	-	
长期	32,878,333.31	35,140,919.37	
合计	212,876,224.98	130,628,294.44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16、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30,449,770.00	303,666,900.00
信用借款	180,000,000.00	125,000,000.00
抵押		
保证及抵押	143,752,400.00	27,748,000.00
合计	654,202,170.00	456,414,900.00

##### 1) 保证担保借款情况：

其中美元950万元（折合人民币6,207.49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

其中美元1,300万元（折合人民币8,494.46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

其中人民币8,000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人民币27,0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

其中美元370万元（折合人民币2,417.654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人民币7,5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

其中美元370万元（折合人民币2,417.654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人民币4,5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

其中美元445万元（折合人民币2,907.719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人民币3,0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

其中人民币2,600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人民币12,0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

##### 2) 保证及抵押借款情况：

2,2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4,375.24万元）的借款在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美金2,200万元的保证担保项下；同时名厨(香港)有限公司以其位于香港的物业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截至本期末，公司为借款而抵押的资产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对外融资所得资金投入项目建设，期末借款规模有所增长。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012,638.43	53,703,474.6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6,012,638.43	53,703,474.6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18、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货款	303,257,250.67	228,128,004.94
合计	303,257,250.67	228,128,004.94

#### （2）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截至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合计为1,898,775.69元。

#### （3）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随期末备货增长而增长。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19、预收款项

####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739,849.05	3,924,611.66
合计	13,739,849.05	3,924,611.66

#### （2）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账款

截至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账款合计为260,129.15元。

#### （3）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建项目之一满城热电项目于期末开始试运行并收到客户预付供热款，导致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增长。

### 20、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967,592.93	247,184,155.14	250,008,835.47	43,142,912.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45.75	18,179,808.76	18,153,894.95	49,559.56
三、辞退福利	-	50,354.00	50,354.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991,238.68	265,414,317.90	268,213,084.42	43,192,472.16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应付职工薪酬（续）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532,842.87	220,850,810.02	221,732,778.50	39,650,874.39
2、职工福利费	-	11,996,346.32	11,996,346.32	-
3、社会保险费	16,227.00	5,285,361.28	5,296,532.70	5,055.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24.00	4,141,715.12	4,151,645.28	4,493.84
工伤保险费	1,262.10	594,459.52	595,328.42	393.20
生育保险费	540.90	549,186.64	549,559.00	168.54
4、住房公积金	20,807.04	3,539,719.87	3,558,284.87	2,242.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335.93	2,244,195.01	2,141,512.99	217,017.9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5,283,380.09	3,267,722.64	5,283,380.09	3,267,722.64
合计	45,967,592.93	247,184,155.14	250,008,835.47	43,142,912.6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890.56	16,966,485.34	16,933,561.27	48,814.63
2、失业保险费	7,755.19	611,026.21	618,036.47	744.93
3、企业年金缴费	-	602,297.21	602,297.21	-
合计	23,645.75	18,179,808.76	18,153,894.95	49,559.56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65,960.76	9,023,862.42
企业所得税	17,009,236.64	3,424,724.70
个人所得税	664,123.88	251,873.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8,990.02	529,943.57
教育费附加	662,810.32	511,419.64
房产税	244,815.79	1,174,009.18
土地使用税	1,446,654.63	569,443.54
其他	139,056.70	93,492.80
合计	31,021,648.74	15,578,769.62

###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37,828.23	330,778.5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151,264.99	1,188,788.52
合计	4,189,093.22	1,519,567.11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23、其他应付款

####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置长期资产应付款	171,027,392.58	121,787,066.1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768,005.00	43,814,710.00
员工经营参与金	15,556,560.65	16,826,587.02
押金保证金	6,428,416.97	6,873,610.22
预提出口征退税差	1,824,502.60	2,995,170.70
预提费用及其他	29,216,027.15	34,637,938.24
合计	229,820,904.95	226,935,082.35

#### （2）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截至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合计金额为64,714,578.91元，主要是未到付款期的资产购置款、员工经营参与金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626,416.00	52,729,760.00
合计	69,626,416.00	52,729,760.00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1,710万信用借款，其余5,252.6416万元均为权利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具体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25“长期借款”。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25、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39,300,000.00	-
保证及抵押	168,600,000.00	-
保证担保及抵押、权利质押	128,985,048.00	181,882,040.00
合计	636,885,048.00	181,882,040.00

保证担保及抵押借款情况：

其中，人民币16,860万元的长期借款由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人民币6亿元的担保；公司以自有资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期末，公司为借款而抵押的资产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保证担保及抵押、权利质押借款情况：

其中，人民币2,242万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6,914万元的长期借款以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售电收费权提供质押；同时，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最高额人民币2亿元的担保；公司以自有资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期末，公司为借款而抵押的资产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中，折合人民币3,010.6416万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折合人民币5,984.5048万元的长期借款以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售电收费权提供质押；同时，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最高额人民币18,181万元以及最高额美元284万元的担保；2012年11月22日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在建工程抵押合同，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正在建造中的房屋或其他建筑物（包括已完工部分及未完工部分）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全部土地作为抵押物，为金额在284万美元和18,181万人民币内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根据借款合同，项目建成后追加所有房地产和主要发电设备（锅炉岛、汽轮机和发电机）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宁安生物质发电项目已建成投产，该项目项下的在建工程已转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因房产证尚在办理中因此尚未办理新的抵押登记。截至本期末，公司为借款而抵押的资产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对外融资所得资金投入项目建设，期末借款规模有所增长。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6、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新型高效导热预热燃气具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	500,000.00	-	中经信 <2013>468号
合计	500,000.00	-	500,000.00	-	--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58,561.76	2,113,300.00	1,089,783.23	7,882,078.5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供热用户开户费	-	485,436.90	-	485,436.90	
合计	6,858,561.76	2,598,736.90	1,089,783.23	8,367,515.4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事后补助	2,373,000.00	1,566,000.00	403,371.93	-	3,535,628.07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燃气灶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582,524.22	-	131,868.14	-	450,656.08	与资产相关
污泥低温碳化处理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527,472.54	-	116,504.86	-	410,967.68	与资产相关
电喷式生产线改造项目	96,000.00	-	48,000.00	-	48,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厨卫家电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1,710,000.00	-	190,000.00	-	1,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购买工作母机政府补贴	1,014,565.00	47,300.00	104,104.18	-	957,760.82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技术节能减排项目扶持资金	555,000.00	-	30,000.00	-	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效导流预热燃气具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500,000.00	65,934.12	-	434,065.8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858,561.76	2,113,300.00	1,089,783.23	-	7,882,078.53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回购限制性股票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2,366,822.00	-	371,553,072.00	-813,750.00	-	370,739,322.00	743,106,144.00

###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17,997,157.27	20,305,954.10	386,382,369.12	851,920,742.25
其他资本公积	12,721,195.89	7,584,758.21	20,305,954.10	-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10,673.21	-	-	310,673.21
合计	1,231,029,026.37	27,890,712.31	406,688,323.22	852,231,415.46

本期增加：

- 1) 本期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均为本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摊销费用，增加资本公积7,584,758.21元。

本期减少

- 1) 本期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资本公积371,553,072.00元。
- 2) 本期公司回购注销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资本公积6,698,437.50元。
- 3) 本期公司转回限制性股票行权及评估所得税，减少资本公积8,130,859.62元。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43,814,710.00	-	38,046,705.00	5,768,005.00
合计	43,814,710.00	-	38,046,705.00	5,768,005.00

本期减少：

2015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以及2016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于本期满足解锁条件并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同时转回其他应付款和库存股合计30,742,417.50元。

本期公司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向回购对象支付回购款时减少股本813,750.00元（附注七、28），减少资本公积6,698,437.50元（附注七、29），增加未分配利润207,900.00元（附注七、33）；同时转回了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7,304,287.50元。

###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34,840.02	2,920,551.45			2,920,551.45		-4,914,288.5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34,840.02	2,920,551.45			2,920,551.45		-4,914,288.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834,840.02	2,920,551.45			2,920,551.45		-4,914,288.57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169,946.84	8,447,250.87		54,617,197.71
合计	46,169,946.84	8,447,250.87		54,617,197.71

###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1,137,079.74	268,305,647.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1,137,079.74	268,305,647.51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580,351.95	163,128,793.76
其他	207,900.0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47,250.87	5,661,467.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	44,635,893.6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0,478,080.82	381,137,079.74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75,007,024.76	1,486,803,609.61	1,892,733,468.58	1,404,145,507.31
其他业务	17,674,670.13	16,819,639.77	14,055,295.41	13,496,938.96
合计	1,892,681,694.89	1,503,623,249.38	1,906,788,763.99	1,417,642,446.27

###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10,103.89	6,843,149.92
教育费附加	6,942,352.06	6,668,896.32
土地使用税	5,162,168.31	1,934,899.48
房产税	4,832,515.23	1,704,234.07
印花税	1,207,754.40	1,232,220.45
其他税费	348,124.03	226,939.90
合计	25,603,017.92	18,610,340.14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要求，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印花税等税费从“管理费用”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前述税费不予调整。鉴于该变动系自2016年5月起，因此上期数为2016年5月后发生额，本期数为2017年全年发生额，导致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长。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社保及其他福利	11,244,807.01	11,557,117.66
仓储及运输	21,443,177.68	20,592,638.22
营销、广告费	8,246,100.16	17,442,279.78
售后服务费	16,395,390.60	16,048,413.07
业务费	3,471,710.03	3,505,228.97
办公费	2,182,337.48	2,031,899.97
保险费	2,973,789.92	3,383,248.48
差旅费	3,340,258.10	3,889,792.49
外部服务费	6,885,383.53	6,534,347.10
折旧及摊销	992,484.82	1,004,965.26
其他	1,728,396.43	2,548,243.16
合计	78,903,835.76	88,538,174.16

###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社保及其他福利	83,735,994.10	83,536,304.03
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	7,584,758.21	21,252,689.88
办公费	41,215,233.24	31,992,688.69
业务及差旅费	5,522,251.06	7,479,388.42
外部服务费	16,106,473.97	21,131,468.05
各项税费	-	6,921,590.42
折旧及摊销	20,662,768.87	19,706,190.85
研发样品费	790,728.47	402,811.08
其他	3,801,627.65	9,674,037.42
合计	179,419,835.57	202,097,168.84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718,798.35	18,555,854.17
利息收入	-921,970.06	-804,582.3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	-2,106,923.31	-5,861,542.46
银行手续费	1,268,577.32	1,244,547.67
合计	14,958,482.30	13,134,276.99

###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554,006.36	490,702.75
二、存货跌价损失	2,344,871.62	2,961,198.11
三、商誉减值损失	6,000,000.00	-
合计	29,898,877.98	3,451,900.86

子公司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2]102号），自2015年开始商业运营至今售电款中的补贴部分尚在等待审批、结算，导致应收账款增长，本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认为鹤壁长青热电项目经营所处的环境在本期发生了重大变化，对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6,000,000.00元，具体情况说明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3“商誉”。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3,279.00	-482,079.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3,279.00	-482,07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5,879,091.00
合计	353,279.00	5,397,012.00

###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121,171.8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21.23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3,570.00	-7,438,890.23
合计	547,648.77	-6,317,718.42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	184,107.65	116,975.21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损失	-15,579,645.18	-2,924,465.28
合计	-15,395,537.53	-2,807,490.07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新增“资产处置收益”科目。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编制基础”及附注五、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资产处置损失中包括处置鹤壁项目损失 15,155,180.31 元，具体情况说明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3“商誉”。

###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7,306,886.84	-
合计	77,306,886.84	-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新增“其他收益”科目。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编制基础”及附注五、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源综合利用即征即退增值税	-	45,259,650.25	-
其他政府补助	-	5,627,526.25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915,185.70	527,902.51	915,185.70
股权转让款资金占用费	-	4,364,077.67	-
赔偿、赔款及罚款收入	494,265.07	1,249,225.45	494,265.07
其他	82,925.66	256,602.49	82,925.66
合计	1,492,376.43	57,284,984.62	1,492,376.43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即征即退增值税		45,259,650.25	与收益相关
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1,930,700.00	与收益相关
鱼台县人民币政府项目扶持款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859,165.00	与资产相关
出口投保专项补贴		238,879.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就业补贴		164,567.25	与收益相关
生态补偿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安市财政局项目补贴款		-	与收益相关
“新三百”培育企业域外扩张项目		-	与收益相关
进出口公平贸易专项资金资助		-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		534,21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887,176.50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07,575.82	775,200.00	407,575.82
赔偿、赔款及罚款支出	259,313.94	148,451.14	259,313.94
其他	113,656.89	57,026.29	113,656.89
合计	780,546.65	980,677.43	780,546.65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 46、所得税费用

####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806,484.04	51,638,956.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88,333.15	1,122,817.05
合计	36,218,150.89	52,761,773.67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3,798,502.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949,625.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7,308.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409.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414,642.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44,136.96
其他抵免所得税额	-38,461.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4,132.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92,905.94
所得税费用	36,218,150.89

###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31“其他综合收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贴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15,581,999.46	11,740,623.86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	16,334,780.12
银行利息收入	921,970.06	804,582.39
合计	16,503,969.52	28,879,986.3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133,262,689.10	121,422,549.62
捐赠及其他营业外支出	780,546.65	980,677.43
银行手续费	1,268,577.32	1,244,547.67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4,264,952.41	22,893,397.49
受限保证金净增加	8,673,355.72	885,565.95
合计	148,250,121.20	147,426,738.16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限制性股票	7,304,287.50	64,255,400.00
合计	7,304,287.50	64,255,400.0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7,580,351.95	163,128,793.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898,877.98	3,451,900.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435,617.27	79,693,958.07
无形资产摊销	27,332,311.53	26,597,700.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38,891.22	-6,630,901.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95,537.53	2,807,490.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279.00	-5,397,01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18,798.35	18,555,854.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21.23	-1,121,17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15,693.08	-468,30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449.02	-159,390.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883,011.25	-17,646,96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079,092.65	-92,944,892.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910,800.80	128,462,975.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5,480.90	298,330,030.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706,989.88	160,301,483.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0,301,483.44	173,920,126.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594,493.56	-13,618,642.97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706,989.88	160,301,483.44
其中：库存现金	79,273.16	43,874.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627,716.72	143,710,215.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6,547,393.4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706,989.88	160,301,483.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662,799.61	18,306,735.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扣除了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合计 9,558,921.67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58,921.67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货币资金	8,228,756.18	权利质押借款之收款专户
货币资金	17,434,043.43	存放在境外
固定资产	294,952,209.6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1,355,614.15	借款抵押
合计	401,529,545.08	--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946,424.06	6.5342	19,252,524.09
港币	163,118.84	0.83591	136,352.6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6,530,765.52	6.5342	108,015,328.05
港币	722,800.00	0.83591	604,195.7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9,358.56	6.5342	1,041,280.00
短期及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57,270,000.00	6.5342	374,213,634.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子公司名厨（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52、政府补助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资源综合利用即征即退增值税	62,825,594.88	其他收益	62,825,594.88
出口投保专项补贴	202,800.00	其他收益	202,800.00
进出口公平贸易专项资金资助	1,136,000.00	其他收益	1,136,000.00
科学技术补贴	11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10,407,291.00	其他收益	10,407,291.00
商务发展补贴	572,932.79	其他收益	572,932.79
稳定就业补贴	200,251.48	其他收益	200,251.48
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583,900.00	其他收益	583,900.00
其他	178,333.46	其他收益	178,333.46
电喷式生产线改造项目	48,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8,000.00
高效节能厨卫家电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1,5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90,000.00
高效节能燃气灶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450,656.0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1,868.14
购买工作母机政府补贴	957,760.8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4,104.18
技术改造项目事后补助	3,535,628.07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03,371.93
生产线技术节能减排项目扶持资金	52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0,000.00
污泥低温碳化处理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410,967.6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6,504.86
新型高效导流预热燃气具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34,065.8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5,934.12
合计	84,099,182.14		77,306,886.84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在本期新设成立8家子公司，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和极锐控股有限公司，并纳入合并范围。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小榄	中山小榄	生产销售日用五金制品	75.00%	25.00%	设立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南朗	中山南朗	生活垃圾发电	75.00%	25.00%	设立
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沂水	山东沂水	生物质发电	100.00%		设立
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明水	黑龙江明水	生物质发电	100.00%		设立
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鱼台	山东鱼台	生物质发电	100.00%		设立
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宁安	黑龙江宁安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松原	吉林松原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	中山南朗	中山南朗	生活垃圾发电	100.00%		设立
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生物质发电	100.00%		设立
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日用五金制品	51.00%	49.00%	同一控制
中山市长青气具阀门有限公司	中山小榄	中山小榄	生产销售日用五金制品	100.00%		企业合并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
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中山阜沙	中山阜沙	生产销售日用五金制品	100.00%		企业合并
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热电联产	100.00%		设立
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河南鹤壁	河南鹤壁	热电联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热电联产	100.00%		设立
茂名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	广东茂名	热电联产	100.00%		设立
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热电联产	100.00%		设立
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热电联产	100.00%		设立
广东长青(集团)中方热电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	湖南怀化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忠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生物质发电	100.00%		设立
郯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临沂	山东临沂	生物质发电	100.00%		设立
孝感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湖北孝感	湖北孝感	热电联产	100.00%		设立
嘉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嘉祥	山东嘉祥	生物质发电	100.00%		设立
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铁岭	辽宁铁岭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新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新野	河南新野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睢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睢宁	江苏睢宁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内黄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内黄	河南内黄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滑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滑县	河南滑县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阜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延津	河南延津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河南周口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灯塔	辽宁灯塔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虞城	河南虞城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曹县	山东曹县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河南信阳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方城	河南方城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蓬莱	山东蓬莱	生物质发电、供热	100.00%		设立
极锐控股有限公司	美国特拉华州	美国特拉华州	生产销售日用五金制品	100.00%		设立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 10.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款项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和附注七、6的披露。

### 10.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148,686.02万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46,449万元）。

#### 10.2.1 非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本公司期末流动负债均预计在1年内到期偿付。

#### 10.2.2 期末非流动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1-3年(含3年)	3-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	442,995,048.00	187,490,000.00	6,400,000.00	636,885,048.00

### 10.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10.3.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外币货币资金、外币应收款项、外币应付款项和外币借款所产生的汇率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外币货币资金、外币应收款项、外币应付款项和外币借款余额见财务报表附注七、51“外币货币性项目”。

于2017年12月31日，假设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人民币对外汇升值/贬值10%，本公司净利润会增加/减少约人民币1,854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算得出的汇率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且所得税影响统一按25%法定所得税税率测算。

### 10.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负债折合人民币约7.05亿元，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及提款日进行合理的设计来控制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浮动利率金融负债折合人民币约6.55亿元，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税前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328万元。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31,200.00		531,2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531,200.00		531,200.00
（二）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系本公司持有的远期结售汇合约，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计量以签订合约的银行提供的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计量。

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 = (约定到期汇率—资产负债表日距到期期限相同的远期汇率)

×远期外汇合约金额。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何启强、麦正辉、郭妙波、何启扬及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形成一致行动人	62.32%	62.32%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市正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股东亲属控制
广东天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相同

### 4、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2017年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正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40,246.48	2,700,000.00	否	2,013,865.67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天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	28,500.00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正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8,308.96	253,363.11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742,417.5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304,287.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十三、股份支付（续）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预计不能达到可行权条件，故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 0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业绩波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1,714,080.2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584,758.21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与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设备买卖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6,96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6,116万元，余款将随机组运行72+24验收、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5日与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签订了《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15,655.81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15,505.35万元，余款将随每月进度及机组运行72+24验收、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16日与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烟气净化系统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6,149.5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3,899.75万元，余款将随机组运行72+24验收、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茂名长青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与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设备买卖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5,82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4,656万元，余款将随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的设备机组运行72+24验收、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茂名长青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13,898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4,169.39万元，余款将随工程进度、竣工结算、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与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签订了《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8,277.22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4,138.61万元，余款将随机组运行72+24验收、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 1、重要承诺事项（续）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与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签订了《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10,52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5,575.48万元，余款将随机组运行72+24验收、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与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筑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7,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1,417.18万元，余款将随工程进度、竣工结算、质保期满一定期间内支付。

###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2018年3月25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拟不对2017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包括制造业和环保产业，这两个业务面临不同风险，提供的产品以及面对的客户均不同，因此本公司将其视同两个分部，分别组织管理。

本公司的分部信息如下：

分部1：制造业；

分部2：环保产业。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续）

### 1、分部信息（续）

####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 1	分部 2	未分配（集团）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1,587,218,374.77	3,389,876,740.60	2,906,016,493.27	-3,760,523,075.76	4,122,588,532.88
负债总额	956,627,077.34	1,945,731,130.04	1,071,508,348.22	-1,951,028,567.14	2,022,837,988.46
主营业务收入	1,155,322,569.80	719,684,454.96	10,259,281.74	-10,259,281.74	1,875,007,024.76
主营业务成本	940,085,712.25	546,717,897.36	-	-	1,486,803,609.61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2,396,364.01	100.00%	265,000.00	0.03%	1,052,131,364.01	347,040,361.97	100.00%	200,000.00	0.06%	346,840,361.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52,396,364.01	100.00%	265,000.00	0.03%	1,052,131,364.01	347,040,361.97	100.00%	200,000.00	0.06%	346,840,361.97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其他应收款（续）

组合中，按性质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与子公司间往来款	1,025,896,364.01	97.48%	-	-	1,025,896,364.01
项目保证金	26,500,000.00	2.52%	265,000.00	1.00%	26,235,000.00
合计	1,052,396,364.01	100.00%	265,000.00	0.03%	1,052,131,364.01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5,000.00 元。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子公司间往来款	1,025,896,364.01	327,040,361.97
项目保证金	26,5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052,396,364.01	347,040,361.97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其他应收款（续）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	与子公司间往来款	418,500,000.00	1年以内	39.77%	
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与子公司间往来款	104,800,000.00	1年以内	9.96%	
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与子公司间往来款	104,600,000.00	1年以内	9.94%	
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与子公司间往来款	77,600,362.00	1年以内	7.37%	
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与子公司间往来款	71,386,002.01	1年以内	6.78%	
合计	--	776,886,364.01	--	73.82%	

###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33,732,732.08	23,339,925.58	1,810,392,806.50	1,726,546,912.47	-	1,726,546,912.47
合计	1,833,732,732.08	23,339,925.58	1,810,392,806.50	1,726,546,912.47	-	1,726,546,912.47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长期股权投资（续）

####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375,075,401.95	382,425.42		375,457,827.37		
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65,386,485.25	404,869.32		165,791,354.57		
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	27,515,515.27	-		27,515,515.27		
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87,603,199.92	138,524.87		87,741,724.79		
中山市长青气具阀门有限公司	1,255,521.07	-		1,255,521.07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20,490,789.01	-		20,490,789.01		
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		70,000,000.00		
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53,820,000.00	-		353,820,000.00		
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		270,000,000.00		
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60,000,000.00		
松原市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5,000,000.00		25,000,000.00		
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	9,700,000.00	2,460,000.00		12,160,000.00		
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8,900,000.00	1,100,000.00		20,000,000.00		
广东长青（集团）满城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0,000,000.00		
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53,000,000.00	3,000,000.00		56,000,000.00	23,339,925.58	23,339,925.58
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2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接上页)						
茂名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25,000,000.00		
广东长青(集团)蠡县热电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28,000,000.00		
广东长青(集团)雄县热电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28,000,000.00		
广东长青(集团)中方热电有限公司	16,400,000.00	1,200,000.00		17,600,000.00		
忠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	500,000.00		1,100,000.00		
郟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450,000.00		2,450,000.00		
孝感长青热电有限公司	10,200,000.00	6,700,000.00		16,900,000.00		
嘉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	1,770,000.00		3,270,000.00		
铁岭县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19,000,000.00		25,000,000.00		
永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27,000,000.00		28,000,000.00		
新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1,190,000.00		1,690,000.00		
睢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5,500,000.00	250,000.00		15,750,000.00		
内黄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滑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	1,820,000.00		1,820,000.00		
阜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	530,000.00		530,000.00		
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	20,330,000.00		20,330,000.00		
周口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灯塔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接上页)						
虞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曹县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信阳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方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合计	1,726,546,912.47	107,185,819.61	-	1,833,732,732.08	23,339,925.58	23,339,925.58

本期增加包括：

因新设子公司或向子公司增资而增加股权投资 106,260,000.00 元；子公司以权益结算股份支付摊销费用 925,819.61 元，母公司相应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和资本公积 925,819.61 元。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鉴于河南省在 2017 年 7 月 16 日下发了《关于印发河南省“十三五”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方案》(豫政办[2017]82 号)，全面实施煤炭减量替代，受有关政策影响，鹤壁长青热电项目无法继续实施。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公司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认为子公司鹤壁长青热电有限公司经营所处的环境在本期发生了重大变化，因而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减值准备 23,339,925.58 元。

###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	-
其他业务	10,259,281.74	-	6,921,441.82	-
合计	10,259,281.74	-	6,921,441.82	-

####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824,040.63	67,425,740.5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21.23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7,818,119.40	68,425,740.57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01,45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81,291.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1,82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903,248.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计	-3,111,585.65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	0.1189	0.1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5%	0.1231	0.1231

## 十九、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2018年3月25日